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46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5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93
六、结论.....	96
附表.....	9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97

公示稿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																										
项目代码	2601-320411-04-02-927878																										
建设单位联系人	纪臻	联系方式	13861212645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镇昆仑路7号																										
地理坐标	（119度55分51.028秒，31度49分56.469秒） 本项目距常州市空气质量监测国控站点崇义南路9号常高新集团（经度119.955839，纬度31.862600）4.0km，不在常州市空气质量监测国控站点3km范围内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812 电动机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 电机制造381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常新政务技备〔2026〕13号																								
总投资（万元）	1523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3.3%	施工工期	6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² ）	27954.4（依托原有厂房）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专项设置对照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建设项目专项评价设置对照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25%;">本项目对照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本项目专项设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²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排放纳入《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以及设置原则中提及的污染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设置</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 <td>本项目不涉及污水直排</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设置</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风险</td> <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³的建设项目</td> <td>根据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设置</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态</td> <td>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设置</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海洋</td> <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向海洋排放污染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设置</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对照情况	本项目专项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排放纳入《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以及设置原则中提及的污染物	不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污水直排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根据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不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向海洋排放污染物	不设置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对照情况	本项目专项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排放纳入《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以及设置原则中提及的污染物	不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污水直排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根据计算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不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向海洋排放污染物	不设置																							

	<p>注： 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p>
<p>规划 情况</p>	<p>(1) 规划名称：《常州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审批机关：国务院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国函（2025）9 号</p> <p>(2) 规划名称：《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 审查机关：/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p> <p>(3) 规划名称：《常州市新北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分区规划）（2021—2035 年）》 审查机关：/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p>
<p>规划 环境 影响 评价 情况</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名称：《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5〕38 号）</p>
<p>规划 及规 划环 境影 响评 价符 合性 分析</p>	<p>1、与《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有序恢复耕地。严格保护林地、湿地等生态用地，拓展造林绿化空间和水源涵养空间。保障交通、水利、能源、环保等基础设施用地，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生态修复，推动村庄建设用地减量化，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保障乡村振兴的建设用地、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用地、农业设施用地等需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区根据国家、省关于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法律法规政策实施严格保护。城镇发展区（城镇开发边界）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乡村发展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p> <p>对照分析：本项目用地规划与《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协调性分析详见附图 9。对照常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 7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故本项目符合常州市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要求。</p> <p>2、与《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三区三线”：根据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空间，分别对应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永久基本农田：常州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为 114.9600 万亩，市域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112.9589 万亩，占市域面积的 17.22%。生态保护红线：市域划定生态保</p>

护红线 346.10 平方公里，占市域面积的 7.92%。城镇开发边界：市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925.05 平方公里，占市域面积的 21.16%。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 911.38 平方公里，城镇弹性发展区 13.67 平方公里。

对照分析：本项目用地规划与《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协调性分析详见附图 8。对照《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图，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具体见附图 7，故本项目符合《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中相关要求。

3、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的相符性分析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范围为西起德胜河，东至北塘河（新北区行政区界），北起沪宁高速公路，南至新北区行政区界，面积 46.4 平方公里。

（1）产业定位

坚持高端引领、高点起步、高位切入的产业发展思路，充分发挥紧临高铁新城的区位优势及轨道交通优势，突出“高”“新”特征，加快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逐步转型升级传统制造产业，有序淘汰印染、化工、电镀等高能耗、高污染产业，努力构建以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服务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实现常州国家高新区绿色发展、高效发展。

（2）产业发展方向

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立足现有产业优势，以建设全市智造高地为目标，以现有现代工程机械、普利司通汽车配件等龙头企业为发展基础，推动机械加工、装备制造等传统支柱产业的裂变升级，重点聚焦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通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等制造领域。依托华为云加快数字化赋能，建设一批行业级、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助推制造业和互联网深度融合，形成一批智能工厂（车间）标杆，逐步构建高端装备制造集群。

②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抢抓常州市全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的时代窗口，强化“创新引领、产业集聚、集约高效、绿色发展”理念，以莱尼电气线缆、星海电子等重点企业为发展链核，重点发展半导体材料、晶体、芯片等关键器件研发制造、显示设备、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光电设备、智能机器人、智能交通系统，智能医疗系统、空天信息技术研究与应用，空间信息综合服务平台等先进信息技术产业，打造高质量智能产业集群，建成产业创新、研发服务中心。

③现代服务业。以总部经济、高端制造为主要形态，以特色发展、错位竞争为原则，构建科技创新体系，依托总部经济载体，重点突破物联网关联产业、5G 通信及网络、电子商务、数字娱乐等人工智能、智慧信息领域，进一步扩大孵化器规模，培育自主创新能力，建立自主创新的支撑服务体系，建立信息服务产业横向一体化的发展模式，打造现代服务业集群。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④传统制造业。持续巩固提升现有传统制造业，以纺织、基础建材、食品、橡胶塑料制造业等为基础，适度延伸产业链条，为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服务业提供相关配套与支撑。

对照分析：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7号，位于园区规划范围内，土地用地规划为工业用地，具体见附图5。项目从事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研发制造，为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属于C3812电动机制造行业，不属于园区禁止发展产业，属于允许类，符合园区规划要求。

3、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符性分析

（1）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5〕38号）对照分析见下表。经对照分析，本项目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

表 1-2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5〕38号）对照分析

序号	内容	对照分析	相符性
1	严格空间管控，优化空间布局。高新区内绿地及水域在规划期内禁止开发利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现有环境问题整改措施，燎源纺织、明泰纺织等6家印染企业于2027年底前搬迁或关闭；开展“危污乱散低”综合治理行动，庆南电镀于2025年底前搬迁至新北表面处理循环产业技术研究示范中心；推动区内化工企业退出，庄臣同大和英力士2家化工企业分别在2025年2026年底前完成搬迁或关闭，退出前不得扩大现有规模和占地面积；加快推进区内3处工居混杂地块“退二进三”进程，减缓区内工居混杂矛盾。强化工业企业退出和产业升级过程中的污染防治、生态修复。严格落实企业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布局环境敏感目标。加强工业区与居住区生活空间的防护，推进区内空间隔离带建设，确保高新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7号，土地利用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利用企业现有厂房，本项目不设卫生防护距离且全厂卫生防护距离内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	相符
2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落实国家和江苏省关于大气、水、土壤、噪声污染防治，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等相关管理要求，建立以环境质量为核心的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体系，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管控”。2025年底前完成领航电子、泉晋光电、蒂森克虏伯等10家企业治污设施升级改造，拆除科达汽车配件涉气工段。2027年，高新区环境空气细颗粒物(PM5)年均浓度目标为30微克/立方米；长江、德胜河水质目标为稳定达Ⅱ类，老澡港河、北凤凰河水质目标为稳定达Ⅳ类。	本项目不排放废水，项目产生的废气均通过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排放，符合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排放的污染物均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相符
3	加强源头治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严格限制与主导产业不相关且排污负荷大的项目入区，执行最严格的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强化企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落实精细化管控要求。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以及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效率等应达到清洁生产Ⅰ级水平。全面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动重点行业依法实施强制性审核，引导其他行业自觉自愿开展审核，不断提高现有企业清洁生产和污染治理水平。根据国家和地方碳减排、碳达峰行动方案和路径要求，推进高新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	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产生的废气均通过有效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排放。项目建成后将按照省厅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相符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输等规划内容, 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		
	4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基础设施运行效能。加强对区内污水、雨水管网敷设情况的排查, 完善区域雨污水管网建设, 制定实施管网周期性检测评估制度, 加强老旧破损管网修复改造, 确保高新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加快江边污水处理厂五期工程和薛家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 配套建设生态安全缓冲区, 确保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开展区内入河排污口排查及规范化整治, 建立名录, 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 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 原则上高新区内不得设置工矿企业入河排污口。加强高新区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应依法依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做到“就地分类收集、就近转移处置”, 严格控制危险废物无法就近利用、处置的建设项目入区。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项目产生固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就近妥善处置。	相符
	5	建立健全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开展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结合区域跟踪监测情况, 动态调整高新区开发建设规模和时序进度, 优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对于企业关闭、搬迁遗留的污染地块应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治理与修复工作。严格落实环境质量监测要求, 建立高新区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制度并纳入监控预警体系。探索开展新污染物环境本底调查监测, 依法公开新污染物信息。指导区内企业规范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联网, 推进区内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单位自动监测全覆盖; 暂不具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条件的企业, 应做好委托监测工作。积极推进涉氟废水及周边水环境中氟化物因子的监测监控, 区内重点涉氟企业雨水、废水排放口应安装氟化物自动监控系统并联网。	本项目已制定相应的水、大气等例行监测及跟踪监测计划。	相符
6	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提升环境应急能力。进一步完善高新区突发水污染事件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确保“小事故不出厂区、大事故不出园区”。加强环境应急基础设施建设, 配备充足的应急装备物资, 提高环境应急救援能力。建立健全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制度, 完善环境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长效机制, 定期排查隐患, 建立隐患清单并督促整改到位, 保障区域环境安全。重点关注并督促指导涉重金属企业构筑“风险单元-管网、应急池厂界”环境风险防控体系, 严防涉重金属水污染事件。	本项目针对环境风险单元进行了识别, 对可能产生的风险采取了防范措施, 待本项目实际建成后, 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企业现有项目已编制应急预案, 本项目建成后将进行修订。	相符	

(2) 与规划环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分析见下表。经对照分析, 本项目符合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要求。

表 1-3 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分析

清单类型	要求	对照分析	相符性
产业准入	<p>1.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通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p> <p>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半导体材料、晶体、芯片等关键器件研发制造、显示设备、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光电设备、智能机器人、智能交通系统, 智能医疗系统、空天信息技术研究与应用, 空间信息综合服务平台。</p> <p>3. 现代服务业: 物联网关联产业、5G 通信及网络、电子商务、数字娱乐等人工智能、智慧信息领域。</p>	<p>本项目属于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研发制造项目, 属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核心零部件, 属于优先引入产业。</p>	是
限制	1. 限制引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太湖流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	是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禁止引入	引入	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中限制类项目。	指导目录》、《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中的限制、淘汰类、禁止类项目。	
		1.禁止引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等产业政策文件中禁止及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中列明的禁止建设的项目。	是	
		2.禁止引入《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中列明的禁止建设的项目。	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废水。	是	
		3.禁止引入不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含新污染物原料的使用和产品的生产。	是	
		4.禁止引入《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中不予审批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冶炼、轧钢工艺,不涉及电镀工艺,不涉及重点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不属于钢铁、煤电、化工、印染项目,不涉及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不属于铸造项目,各类危废可落实处置途径,不属于危化品仓储,不属于风险大、污染严重项目。	是	
		5.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禁止引入含冶炼、轧钢工艺的项目;禁止引入纯电镀项目。			
		6.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禁止引入涉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重点重金属污染物包括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			
	空间布局约束	7.其它要求:禁止新建钢铁、煤电、化工、印染项目;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禁止新增铸造产能项目;禁止引入无法落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途径的项目;禁止引入危险化学品仓储企业;禁止引入环境风险大、污染严重的项目。			
		1.入区项目需满足《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管控要求。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7号,满足《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管控要求,本项目所在地周边50米范围内均为工业企业,不涉及居住用地,全厂卫生防护距离内不涉及住宅、学校等敏感目标。	是	
		2.在居住用地与工业用地之间设置不少于50米的空间隔离带。	本项目不在溧港河以东保留工业用地区域。		
		3.入区项目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相应的卫生防护距离或环境防护距离,确保该范围内不涉及住宅、学校等敏感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4.溧港河以东保留工业用地优先布局现代服务业或优先引入无污染、轻污染的项目			
		总体要求	1.排放污染物必须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相关排放标准。	是
			2.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作为总量控制因子,按有关要求执行等量或倍量替代。	本项目不新增废气污染物排放。	
3.薛家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投运前,新、改、扩建项目含氟废水以及电镀工序涉重废水禁止接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不涉及含氟废水及电镀工序,且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废水及排放。	是	
4.按照《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苏大气办(2021)2号)要求,积极开展园区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推广替代工作。			本项目使用的胶水为本体型胶黏剂。	是	
环境质量	1.到2027年,PM _{2.5} 、臭氧、二氧化氮年均值目标为分别达到30、160、25微克/立方米。				
	2.到2027年,长江、德胜河水质目标为稳定达II类,老溧港河、北凤凰河水质目标为达IV类。	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建成后不会突破当地环境质量底线。	是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排污总量	1.大气污染物 2027 排放量：SO ₂ 34.33 吨/年、NO _x 96.664 吨/年、颗粒物 204.824 吨/年、VOCs 190.354 吨/年； 2035 年排放量：SO ₂ 34.559 吨/年、NO _x 97.31 吨/年、颗粒物 206.194 吨/年、VOCs 191.628 吨/年。	本项目不涉及。	是
		3.水污染物（外排量） 2027 年排放量：废水量 1966.291 万吨/年、化学需氧量 783.09 吨/年、氨氮 58.475 吨/年、总磷 5.865 吨/年、总氮 196.629 吨/年； 2035 年排放量：废水量 2013.244 万吨/年、化学需氧量 798.444 吨/年、氨氮 59.369 吨/年、总磷 5.971 吨/年、总氮 201.324 吨/年。		
		3.碳排放量 2027 年排放量：112.69 万吨/年；2035 年排放量：108.96 万吨/年。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1.针对搬迁关闭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由土地使用权人负责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以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的环境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是
环境风险防控	2.产生危险废物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企事业单位，在贮存、转移、利用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过程中，应配备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依托现有堆场进行贮存，现有堆场已配备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是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3.按相关文件要求及时更新编制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制度及应急管理长效机制，完善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队伍建设，强化环境应急演练，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水平。	企业现有项目已编制应急预案，本项目建成后将对其进行修订，完善环境管理与风险控制，强化环境管理队伍建设，完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	是	

综上，本项目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选址合理性分析

(1)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及《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常州市共有陆域生态空间保护区域面积942.83平方公里,其中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311.02平方公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937.68平方公里。本项目所在地不在常州市陆域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内,符合文件要求。

(2) 根据企业土地不动产权证苏(2022)常州市不动产权第0109927号、苏(2022)常州市不动产权第0109981号,企业现状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所在地规划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性质符合要求。

(3) 根据《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及《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项目拟建地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项目所在地在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综上,本项目选址可行。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产业政策分析情况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产业政策分析情况

相关政策文件	对照简析	相符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类及淘汰类	相符
《关于加快全省化工钢铁煤电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8〕32号)中《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的限制、淘汰和禁止类别	相符
《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2024年本)》(苏发改规发〔2024〕3号)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禁止、限制类产业产品	相符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禁止类项目	相符
《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自然资源发〔2024〕273号)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相符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用地项目	相符
《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名录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相符
《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3年版)》(发改产业〔2023〕723号)	本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重点行业	相符
《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年版)》、《江苏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5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文件中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相符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一批)》、	本项目不属于名录、清单中相关物质	相符

《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二批）》、《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年）》、《江苏省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第一批）》《重点控制的土壤有毒有害物质名录（第一批）》

3、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1) 与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对照分析

经对照《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公告》，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三线一单”相关管控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5 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2023年版）对照分析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p>1.按照《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监督管理的通知》（苏自然函〔2023〕880号）、《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国函〔2023〕69号），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制度，确保全省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切实维护生态安全。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1.82万平方千米，其中海洋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0.95万平方千米。</p> <p>2.牢牢把握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战略导向，对省域范围内需要重点保护的岸线、河段和区域实行严格管控，管住控好排放量大、耗能高、产能过剩的产业，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p> <p>3.大幅压减沿长江干支流两侧1公里范围内、环境敏感区域、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园区外和规模以下化工生产企业，着力破解“重化围江”突出问题，高起点同步推进沿江地区战略性转型和沿海地区战略性布局。</p> <p>4.全省钢铁行业坚持布局调整和产能整合相结合，坚持企业搬迁与转型升级相结合，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重组，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沿海精品钢基地，做精做优沿江特钢产业基地，加快推动全省钢铁行业转型升级优化布局。</p> <p>5.对列入国家和省规划，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法定保护区的重大民生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等），应优化空间布局（选线）、主动避让；确实无法避让的，应采取无害化方式（如无害化穿、跨越方式等），依法依规履行行政审批手续，强化减缓生态环境影响和生态补偿措施。</p>	<p>1.本项目不在国家生态红线和省生态管控区范围内，满足“自然资发〔2022〕142号”“苏政发〔2020〕1号”“苏自然函〔2023〕880号”“国函〔2023〕69号”等文件相关要求。</p> <p>2.本项目行业类别为电动机制造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文件要求。</p> <p>3.本项目不在长江沿江1公里范围内，符合文件要求。</p> <p>4.本项目不属于钢铁行业，符合文件要求。</p> <p>5.本项目不在国家生态红线和省生态管控区范围内，符合文件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p> <p>2.2025年，主要污染物排放减排完成国家下达任务，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20%，主要高耗能行业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实施氮氧化物（NOx）和VOCs协同减排，推进多污染物和关联区域联防联控。</p>	<p>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符合文件要求。</p>
环境风险防控	<p>1.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县级以上城市全部建成应急水源或双源供水。</p> <p>2.强化化工行业环境风险管控。重点加强化学工业园区、涉及大宗危化品使用企业、贮存和运输危化品的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加强关闭搬迁化工企业及遗留地块的调查评估、风险管控、治理修复。</p> <p>3.强化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深化跨部门、跨区域环境应急协调联动，分区域建立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各级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企业的环境应急装备和储备物资应纳入储备体系。</p> <p>4.强化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按照统一信息平台、统一监管力度、统一应急等级、协同应急救援的思路，在沿江发展带、沿海发展带、环太湖等地区构建区域性环境风险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实施区域突发环境风险预警联防联控。</p>	<p>企业现有项目已编制应急预案，本项目建成后将其进行修订，完善环境管理与风险管控，强化环境管理队伍建设，完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符合文件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水资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到 2025 年，全省用水总量控制在 525.9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完成国家下达目标，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25。</p> <p>2.土地资源总量要求：到 2025 年，江苏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977 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344 万亩。</p> <p>3.禁燃区要求：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p>	本项目主要以电等作为能源，采取节水节电措施，不占用基本农田，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符合文件要求。
----------	---	--

表 1-6 江苏省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对照分析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一、长江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p>1.始终把长江生态修复放在首位，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引导长江流域产业转型升级和布局优化调整，实现科学发展、有序发展、高质量发展。</p> <p>2.加强生态空间保护，禁止在国家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p> <p>3.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或扩建化学工业园区，禁止新建或扩建以大宗进口油气资源为原料的石油加工、石油化工、基础有机无机化工、煤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和主要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新建危化品码头。</p> <p>4.强化港口布局优化，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港口布局规划和《江苏省沿江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15-2030 年）》《江苏省内河港口布局规划（2017-2035 年）》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未纳入《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江干线通道项目。</p> <p>5.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p>	本项目不在长江沿江 1 公里范围内，不占用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港口码头，不涉及焦化工艺，满足文件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根据《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p> <p>2.全面加强和规范长江入河排污口管理，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形成权责清晰、监控到位、管理规范的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体系，加快改善长江水环境质量。</p>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符合文件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p>1.防范沿江环境风险。深化沿江石化、化工、医药、纺织、印染、化纤、危化品和石油类仓储、涉重金属和危险废物处置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p> <p>2.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定，推动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p>	本项目不在长江沿江区域以及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内，满足文件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在长江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满足文件要求。
二、太湖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p>1.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p> <p>2.在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禁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园等开发项目以及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p> <p>3.在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p>	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满足文件要求。
环境风险管控	<p>1.运输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船舶不得进入太湖。</p> <p>2.禁止向太湖流域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p> <p>加强太湖流域生态环境风险应急管控，着力提高防控太湖蓝藻水华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p>	本项目将在生产过程中加强风险管控，严防污染物污染水体和周边环境，满足文件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太湖流域加强水资源配置与调度，优先满足居民生活用水，兼顾生产、生态用水以及航运等需要。	本项目将实施节水措施，符合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	---	------------------------

(2) 与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对照分析

经对照《常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更新情况》（2023年版），本项目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7 常州市市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对照分析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p>(1) 严格执行《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附件3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中“空间布局约束”的相关要求。</p> <p>(2) 严格执行《关于印发各设区市2023年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书的通知》（苏污防攻坚指办〔2023〕53号）《2023年常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方案》（常政发〔2023〕23号）等文件要求。</p> <p>(3) 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p> <p>(4) 根据《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p>	<p>(1) 由上文可知，本项目满足“苏政发〔2020〕49号”中相关要求。</p> <p>(2) 本项目满足“苏污防攻坚指办〔2023〕53号”“常政发〔2023〕23号”等文件要求。</p> <p>(3) 本项目不属于外商投资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等文件涉及限制、淘汰和禁止类的产业。</p> <p>(4)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电动机制造行业，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7号，不在沿江3公里范围，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不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满足文件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坚持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以环境容量定产业、定项目、定规模，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p> <p>(2) 《常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常政办发〔2021〕130号），到2025年，常州市主要污染物减排满足省下达指标要求。全面贯彻《江苏省工业园区（集中区）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32号），完善工业园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双控”。</p>	<p>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符合文件要求。</p>
环境风险防控	<p>(1) 严格执行《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附件3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中“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p> <p>(2) 根据《常州市长江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常长江发〔2019〕3号），大幅压减沿江地区化工生产企业数量，沿江1公里范围内凡是与化工园区无产业链关联、安全和环保隐患大的企业2020年底前依法关停退出。</p> <p>(3) 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建成应急水源工程。</p> <p>(4) 完善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以下简称“危险废物”）、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涉爆粉尘企业等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责任体系、制度标准、工作机制；重点加强化学工业园区、涉及大宗危化品使用企业、贮存和运输危化品的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p>	<p>(1) 由上文可知，本项目满足“苏政发〔2020〕49号”中环境风险防控的相关要求。</p> <p>(2) 本项目不在长江沿江1公里范围内，满足文件要求。</p> <p>(3) 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满足文件要求。</p> <p>(4) 本项目建成后将严格落实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制度；项目不涉及化工园区、港口码头、尾矿库、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项目建成后</p>

其他符合性分析

	污水处理厂、危废处理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建立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督体系，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倾倒行为。	格落实江苏省危废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各类危废合规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处置，满足文件要求。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p>(1)《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的通知》(苏水节〔2022〕6号)，到2025年，常州市用水总量控制在31.0亿立方米，其中非常规水源利用量控制在0.81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9%，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8.5%，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达0.688。</p> <p>(2)根据《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上报稿)》，永久基本农田实际划定是7.53万公顷，2035年任务量为7.66万公顷。</p> <p>(3)根据《市政府关于公布常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类别的通告》(常政发〔2017〕163号)、《市政府关于公布溧阳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控制类别的通告》(溧政发〔2018〕6号)，常州市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已建成的应逐步或依法限期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禁止燃用的燃料主要包括：①“Ⅱ类”(较严)，具体包括：除单台出力大于等于20蒸吨/小时锅炉以外燃用的煤炭及其制品；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②“Ⅲ类”(严格)，具体包括：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p> <p>(4)根据《常州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常政办发〔2021〕101号)，到2025年，常州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2881万吨标准煤，其中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1000万吨以内，非化石能源利用量达到86.43万吨标准煤，占能源消费总量的3%，比重比2020年提高1.4个百分点。到2025年，全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按2020年可比价计算)五年累计下降达到省控目标。</p>	<p>(1)本项目将采取节水措施，满足文件要求。</p> <p>(2)本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满足文件要求。</p> <p>(2)本项目使用电等清洁能源，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符合文件要求。</p>

经对照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综合服务平台，本项目位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满足其相关管控要求，具体分析见下表。

表 1-8 常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p>(1)禁止新建化工、印染、冶金等高污染、高能耗企业进入。</p> <p>(2)禁止引入不符合现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的项目。</p>	<p>(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p> <p>(2)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总量。</p>	<p>(1) 园区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p> <p>(2)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p> <p>(3)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p>	<p>(1)大力倡导使用清洁能源。</p> <p>(2)提升废水资源化技术，提高水资源回用率。</p> <p>(3)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Ⅲ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4、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p>

			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相符性分析	(1)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印染、冶金等高污染、高能耗企业，满足文件要求。 (2) 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满足文件要求。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符合文件要求。	企业现有项目已编制应急预案，本项目建成后将对其进行修订，完善环境管理与风险管控，强化环境管理队伍建设，完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符合文件要求。	本项目使用电等清洁能源；将采取节水措施提高水重复利用率，不使用高污染燃料，符合文件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及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公示稿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其他法律、规范及政策文件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其他法律、规范及政策文件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相符性预判情况

文件名称	文件要求	对照分析	相符性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04 号，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p>(1) 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 1 千米上溯至 5 千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①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②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③扩大水产养殖规模。</p> <p>(2) 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5000 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2000 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 1 千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①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②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③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④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⑤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⑥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p>	<p>本项目不在该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的禁止建设范围内。</p>	相符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订）	<p>(1) 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p> <p>(2) 第四十六条：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建、扩建项目新增的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应当从本区域通过产业置换、淘汰、关闭等方式获得的指标中取得，且按照不低于该项目新增年排放总量的 1.1 倍实施减量替代。”</p>	<p>本项目不排放含氮磷生产废水。</p>	相符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1 月 23 日修正）	<p>(1) 第三十八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排污单位应当安装收集净化装置或者采取其他措施，达到国家和省规定的排放标准或者其他相关要求。禁止直接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p> <p>(2) 第三十九条：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设置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等污染防治设施，保持其正常使用；造船等无法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p> <p>(3) 第四十条：严格控制新建、扩建排放恶臭污染物的工业类建设项目。现有向大气排放恶臭污染物的化工、石化、制药、制革、骨胶炼制、生物发酵、饲料加工等行业的排污单位，应当在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采用先进的技术、工艺和设备，减少恶臭污染物排放；逾期未完成整改的，应当限产、停产或者关闭。</p>	<p>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恶臭气体排放，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p>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19号，2018年5月1日起施行）	(1) 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履行防治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的义务，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标准以及防治技术指南，采用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技术，规范操作规程，组织生产经营管理，确保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2) 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密闭设备中进行。生产场所、生产设备应当按照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要求设计、安装和有效运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或者净化设施；固体废物、废水、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应当收集和处理；含有挥发性有机物的物料应当密闭储存、运输、装卸，禁止敞口和露天放置。无法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本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产生和排放。	相符
	《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的通知》（苏环办〔2014〕128号）	(1) 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2) 鼓励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性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处理，确保 VOCs 总去除率满足管理要求，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机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 VOCs 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均不低于 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 75%”。	本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产生和排放。	相符
	《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	加快推进石化行业、化工行业、工业涂装、包装印刷行业、油品储运销、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 6 个重点行业的治理任务；加大源头替代力度，减少 VOCs 产生；含 VOCs 物料生产和使用过程，应采取有效收集措施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	本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产生和排放。	相符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VOCs 占比大于等于 10% 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放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放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不涉及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产生和排放。	相符
	《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农业部令第46号，2017年11月1日起施行）	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依法不予审批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报告表。	本项目所在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	相符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1) 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环评的重要依据，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2) 对于现有同类型项目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严重、环境违法违规现象多发，致使环境容量接近或超过承载能力的地区，在现有问题整改到位前，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同类型的项目环评文件。(3) 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1) 本项目符合所在园区规划环评要求（见上文分析）。(2) 本项目不涉及暂停审批同类型行业地区。(3)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号)	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除民生项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件。(4)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现状不达标区,主要超标因子为 O ₃ 、PM _{2.5} ,区域已制定达标计划及措施,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已采取有效防治措施。(4)本项目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修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1)本项目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2)项目所在地为环境质量不达标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满足现有环保要求。(3)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相符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相符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号)	严守审批原则,严格环境准入,落实“五个不批”和“三挂钩”、国家和省生态红线管控要求、污染防治攻坚战意见等法律法规或相关文件要求,制定的“环评审批要点”来源于以下文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	上文已对照文件“环评审批要点”来源文件,满足各项目文件要求。	相符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苏环办〔2020〕225号)	(1)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标国家或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一律不得审批。 (2)加强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评联动,对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规划所包含项目的环境内容,可根据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予以简化。 (3)切实加强区域环境容量、环境承载力研究,不得审批突破环境容量和环境承载力的建设项目。 (4)应将“三线一单”作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重要依据,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严把好环境准入关。	(1)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现状不达标区,主要超标因子为 O ₃ 、PM _{2.5} ,区域已制定达标计划及措施,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已采取有效防治措施。(2)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环评要求。(3)本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量	相符

			较小,不会突破环评容量和承载力。(4)本项目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管控要求(见上文)。	
其他符合性分析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	(1)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2)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3)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4)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5)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的项目。(6)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改建或扩大排污口。(7)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332个水生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8)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9)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10)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11)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12)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中“禁止类”项目。	相符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苏长江办发〔2022〕55号)	(1)禁止长江干流、长江口、34个列入《率先全面禁捕的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名录》的水生生物保护区以及省规定的其它禁渔水域开展生产性捕捞。(2)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长江干支流一公里按照长江干支流岸线边界(即水利部门河道管理范围边界)向陆域纵深一公里执行。(3)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4)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5)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6)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合规园区名录按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合规园区名录》执行。(7)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8)禁止在化工企业周边建设不符合安全距离规定的劳动密集型的非化工项目和其他人员密集的公共设施项	本项目不在长江沿江3公里范围内,不属于文件中禁止类项目。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目。 (9)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等行业新增产能项目。(10) 禁止新建、改建、扩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影响大的农药原药(化学合成类)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农药、医药和染料中间体化工项目。(11)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禁止新建独立焦化项目。(12) 禁止新建、扩建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项目,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以及明令淘汰的安全生产落后工艺及装备项目。(13)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14)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的从其规定。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的审批指导意见(试行)》(2021年4月7日)	(1) 实施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负增长原则,即重点区域内建设项目使用大气污染物总量,原则上在重点区域范围内实施总量平衡,且必须实行总量2倍减量替代。 (2) 对重点区域内新上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及全市范围内新上高能耗项目,审批部门对其环评文本应实施质量评估。 (3) 对重点区域内新上的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及全市范围内新上高能耗建设项目的严格审批,区级审批部门审批前需向市生态环境局报备,审批部门方可出具审批文件。	(1)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2) 本项目不在文件所述重点区域。	相符
	《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	企业是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拆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生态环境部门在上述六类环境治理设施的环评审批过程中,要督促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并将已审批的环境治理设施项目及时通报应急管理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环境监管中,将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及时移送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应当将上述六类环境治理设施纳入安全监管范围,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对生态环境部门发现移送的安全隐患线索进行核查,督促企业进行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本项目建成后拟按照要求对污水处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	相符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重点环保设施项目安全辨识和固体废物鉴定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方案》(苏环办〔2022〕111号)	(1) 持续加强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安全辨识。在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的审批过程中,进一步细督促企业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并及时向应急管理部门通报环境治理设施审批情况。到2022年底,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论证率100%。(2) 持续加强固体废物鉴定评价。	(1) 本项目建成后拟按照要求对污水处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2) 本项目不涉及固废鉴定评价工作。	相符
	《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	严把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纳入国家产业规划。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要严格把关,对于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依法不予审批。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p>(四) 落实区域削减要求。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 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 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 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以下称重点区域)内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 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p> <p>(五) 合理划分事权。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应加强对基层“两高”项目环评审批程序、审批结果的监督与评估, 对审批能力不适应的依法调整上收。对炼油、乙烯、钢铁、焦化、煤化工、燃煤发电、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铜铅锌硅冶炼等环境影响大或环境风险高的项目类别, 不得以改革试点名义随意下放环评审批权限或降低审批要求</p> <p>(六) 提升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水平。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国家或地方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鼓励使用清洁燃料, 重点区域建设项目原则上不新建燃煤自备锅炉。鼓励重点区域高炉-转炉长流程钢铁企业转型为电炉短流程企业。大宗物料优先采用铁路、管道或水路运输, 短途接驳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运输。</p> <p>(七) 将碳排放影响评价纳入环境影响评价体系。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应积极推进“两高”项目环评开展试点工作, 衔接落实有关区域和行业碳达峰行动方案、清洁能源替代、清洁运输、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等政策要求。在环评工作中, 统筹开展污染物和碳排放的源项识别、源强核算、减污降碳措施可行性论证及方案比选, 提出协同控制最优方案。鼓励有条件的地区、企业探索实施减污降碳协同治理和碳捕集、封存、综合利用工程试点、示范。</p> <p>(八) 加强排污许可证管理。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在“两高”企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审查过程中, 应全面核实环评及批复文件中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区域削减措施落实情况, 对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两高”企业加强现场核查, 对不符合条件的依法不予许可。加强“两高”企业排污许可证质量和执行报告提交情况检查, 督促企业做好台账记录、执行报告、自行监测、环境信息公开等工作。对于持有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或排污许可证中存在整改事项的“两高”企业, 密切跟踪整改落实情况, 发现未按期完成整改、存在无证排污行为的, 依法从严查处。</p> <p>(九) 强化以排污许可证为主要依据的执法监管。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应将“两高”企业纳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大“两高”企业依证排污以及环境信息依法公开情况检查力度, 特别对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两高”企业, 应及时核查排污许可证许可事项落实情况, 重点核查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无组织排放控制、特殊时段排放控制等要求的落实情况。严厉打击“两高”企业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等各类违法行为, 及时曝光违反排污许可制度的典型案例。</p>		
	《省委办公厅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办发〔2023〕17号)	<p>(一) 强力推进工业污染治理</p> <p>(1) 稳妥推进废水分类收集处理。加快建设工业废水处理系统, 推进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 已接管的工业企业经排查评估认定不能接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的限期退出。大力推进印染、化工、造纸、钢铁、电镀、食品(啤酒、味精)等行业直排企业废水深度处理。</p> <p>(2) 着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制度: 推进取用水规范化管理, 科学制定用水定额并</p>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动态调整，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分类分步限期实施节水改造，鼓励重点用水企业、园区建立智慧用水管理系统。2024 年底前，在太湖流域建立严格的计划用水管理和用水统计直报制度；并组织专项监督检查。支持开展废水“近零排放”改造，大力推广工业节水技术，推动废水资源化利用，支持有条件的园区、企业开展雨水等非规水源集蓄利用。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应急相关内容编制要点的通知》（苏环办〔2022〕338 号）	事故废水环境风险防范应按照“单元-厂区-园区/区域”环境风险防控体系的要求，结合环境风险事故情形和预测结果，提出必要的应急设施（包括围堰、防火堤、应急池、雨污水排口闸阀及配套管网设施等）建设要求，并明确事故废水有效收集和妥善处理方式，以防进入外环境。要提供雨污水、事故废水收集排放管网示意图、环境应急设施分布图等防止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的控制、封堵系统图。对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调查事故应急池、雨污水排口闸阀及配套管网等现有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建设情况，梳理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应急预案、隐患排查治理、物资装备配备等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已编制应急预案，制定了“单元-厂区-园区”三级防控体系，设置了应急池、雨污水排口闸阀及配套管网等应急设施，制定了雨污水、事故废水收集排放管网示意图、环境应急设施分布图。本项目建成后将其进行修订，完善环境管理与风险管控，加强应急物资配备，强化环境管理队伍建设，完善风险防控管理体系。	相符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 号）	（1）产废单位必须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有资质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活动，并有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合同、资金往来、废物交接等相关证明材料。严禁产废单位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运输和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严禁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资质单位进行收集、贮存和利用处置。（2）通过“江苏环保脸谱”，全面推行产生和贮存现场实时申报，自动生成二维码包装标识，实现危险废物从产生到贮存信息化监管。严禁任何企业、供应商、经销商等以生态环境部门名义向产废单位、收集单位、利用处置单位推销购买任何与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相关的智能设备；严禁任何第三方在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推广使用、宣传、培训过程中以夸大、捆绑、谎称、垄断等方式借机推销相关设备和软件系统。（3）全面推行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自 2021 年 7 月 10 日起，危险废物通过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扫描二维码转移，严禁无二维码转移行为（槽罐车、管道等除外）。（4）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等要求，需采取应急处置或行政代处置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科学制定处置方案并按要求向有关生态环境部门和地方政府报备。严禁借应急处置和行政代处置名义逃避监管，违法处置危险废物。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在厂区内的危废暂存间内，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固废处理处置率 100%，并通过“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环保脸谱”企业端）”（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网站）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	相符
	《省大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大气办〔2021〕2 号）	严格准入条件：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 年起，全省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纺织、木材加工等行业以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的新（改、扩）建项目需满足低（无）VOCs 含量限制要求。省内市场上流通的水性涂料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产品，严格执行国家《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	本项目使用的胶水为本体型胶黏剂。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关于印发常州市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常污防攻坚指办〔2021〕32号）	(一)明确替代要求。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木材加工、纺织等行业为重点，按照省大气办《关于印发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清洁原料替代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源头替代具体要求，加快推进 182 家企业清洁原料替代工作。实施替代的企业要使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规定的粉末、水性、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产品；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规定的水性油墨和能量固化油墨产品；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规定的水基、半水基清洗剂产品；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规定的水基型、本体型胶粘剂产品。若确实无法达到上述要求，应提供相应的论证说明，相关涂料、油墨、清洗剂、胶粘剂等产品应符合相关标准中 VOCs 含量的限值要求。(二)严格准入条件。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 年起，全市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纺织、木材加工等行业以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的新(改、扩)建项目需满足低(无) VOCs 含量限值要求。全市市场上流通的水性涂料等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执行国家《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三)强化排查整治。各地在推动 182 家企业实施源头替代的基础上，举一反三，对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木材加工、纺织等涉 VOCs 重点行业进行再排查、再梳理，督促企业建立涂料等原辅材料购销台账，如实记录使用情况。对具备替代条件的，要列入治理清单，推动企业实施清洁原料替代；对替代技术尚不成熟的，要开展论证核实，并加强现场监管，确保 VOCs 无组织排放得到有效控制，废气排气口达到国家及地方 VOCs 排放控制标准要求。(四)建立正面清单。各地要将全部生产水性、粉末、无溶剂、辐射固化涂料以及水性和辐射固化油墨、水基和半水基清洗剂、水基型和本体型胶粘剂的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 80%以上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的涂料生产企业，已经完全实施水性等低 VOCs 含量清洁原料替代，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排放绩效等满足相关规定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应对、环境执法检查、政府绿色采购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结合产业结构分布，各辖市区分别打造不少于 3 家以上源头替代示范性企业。	本项目使用的胶水为本体型胶粘剂。	相符
	《江苏省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质处理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3〕144号）	新建企业： （1）冶金、电镀、化工、印染、原料药制造(有工业废水处理资质且出水达到国家标准的原料药制造企业除外)等工业企业排放含重金属、难生化降解废水、高盐废水的，不得排入城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设施。 （2）发酵酒精和白酒、啤酒、味精、制糖行业(依据行业标准修改单和排污许可证技术规范，排放浓度可协商)，淀粉、酵母柠檬酸行业(依据行业标准修改单征求意见稿，排放浓度可协商)，以及肉类加工(依据行业标准，BODs 浓度可放宽至 600mg，CODcr 浓度可放宽至 1000mg)等制造业工业企业，生产废水含优质碳源、可生化性较好、不含其它高浓度或有毒有害污染物，企业与城镇污水处理厂协商确定纳管间接排放限值，签订具备法律效力的书面合同,向当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以下简称排水许可证)，并报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可准予接入。（3）除以上两种情形外，其它情况均需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参照评估指南评估纳管的可行性。企业在向生态环境部门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的同时,应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排水许可证。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	相符
	《江苏省地表水氟化	(1) 涉氟企业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鼓励企业采用“一企一管，明管（专管）输送”的收集方式。	本项目不涉及含氟废水排	相

其他符合性分析	<p>物污染治理工作方案（2023-2025年）》（苏污防攻坚指办（2023）2号）</p>	<p>加快推进含氟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新建企业含氟废水不得接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现有企业已接管城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设施的须组织排查评估，认定不能接入的限期退出，认定可以接入的须经预处理达标后方可接入。（2）严格项目准入。强化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的“三挂钩”机制，新建涉氟企业原则上不得设置入河入海排污口，应进入具备产业定位的工业园区。存在国省考断面氟化物超标的区域，要针对性提出相应的氟化物区域削减措施，新、改、扩建项目应严格遵守“增产不增污”原则。优先选择涉氟重点区域开展氟化物排放总量控制试点工作。</p>	<p>放。</p>	<p>符</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2〕15号）、《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p>	<p>（1）对于生产和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企业，需要开展化学物质调查监测，科学评估环境风险，精准识别环境风险较大的新污染物，针对其产生环境风险的主要环节，采取源头禁限、过程减排、末端治理的全过程环境风险管控措施。（2）根据《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新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生产和使用。对列入本清单的新污染物，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取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p>	<p>本项目不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中有毒有害化学物质。</p>	<p>相符</p>
	<p>《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及优先控制化学品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314号）</p>	<p>（1）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按照《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要求，对列入清单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采取相应的禁止、限制、限排、环境监测、隐患排查、环境风险评估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业依照《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纳入环境监管重点单位。针对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中环境风险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联合执法或联合检查，依法严厉打击已淘汰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管控物质的非法生产和加工使用行为。</p> <p>（2）落实《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对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的化学品，针对其产生环境与健康风险的主要环节，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结合经济技术可行性，采取纳入排污许可制度管理、实行限制措施（限制使用、鼓励替代）、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及信息公开等一种或几种风险管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化学品的生产、使用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重大影响。针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中化学品环境风险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跨部门联合检查。</p> <p>（3）落实《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要求。建立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清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涉及排放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要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涉及排放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对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每年组织开展企业环境监测情况及企业有毒有害水、大气污染物信息公开情况检查。</p> <p>（4）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依据《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监督相关企业事业单位落实相关要求，组织企业开展生产、进口和加工使用新化学物质自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将新化学</p>	<p>本项目不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年版）》、《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一批）》、《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二批）》、《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年）》中相关化学品。本项目不涉及新化学物质。</p>	<p>相符</p>

其他符合性分析		物质环境管理事项纳入环境执法年度工作计划，每年组织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执法检查活动并形成报告。		
	省生态环境厅等 14 部门关于印发《江苏省履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国家实施计划(2024 年增补版)〉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2024〕252 号）	通过有效履行公约，聚焦六氯丁二烯、多氯萘、五氯苯酚及其盐类和酯类、十溴二苯醚、短链氯化石蜡 5 种类新增列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同时兼顾公约已管控的 23 种类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禁止其生产、使用和进出口，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提升我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中化学物质。	相符
	《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5〕28 号）	<p>(1) 突出管理重点。重点关注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有毒有害污染物名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以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简称《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中已发布环境质量标准、污染物排放标准、环境监测方法标准或其他具有污染治理技术的污染物。重点关注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农药、医药等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在建设项目环评工作中做好上述新污染物识别，涉及上述新污染物的，执行本意见要求；不涉及新污染物的，无需开展相关工作。</p> <p>(2) 禁止审批不符合新污染物管控要求的建设项目。各级环评审批部门在受理和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时，应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斯德哥尔摩公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项目所在园区规划环评等有关管控要求。对照不予审批环评的项目类别，严格审核建设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对于以禁止生产、加工使用的新污染物作为原辅料或产品的建设项目，依法不予审批。</p> <p>(3) 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评。建设单位和环评技术单位在开展涉新污染物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环评工作时，应高度重视新污染物防控，根据新污染物识别结果，结合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相关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本项目不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 年版)》、《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2018 年)》、《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一批)》、《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二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中化学物质。	相符
《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运河常州段核心监控区国土空间管控实施细则的通知》（常政发〔2022〕73 号）	<p>(1) 第十一条 大运河常州段核心监控区内，实行国土空间准入正（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控制开发规模和强度，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p> <p>(2) 第十二条 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岸线，维护岸线基本稳定。除由政府组织实施的能源、交通、水利、取（供）水等基础设施项目外禁止占用岸线。项目占用岸线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江苏省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的決定》《江苏省水域保护办法》《常州市河道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要求。</p> <p>(3) 第十三条 滨河生态空间内，严控新增非公益性建设用地，原则上不在现有农村居民点外新增集中居民点。新增建设用地项目实行正面清单管理。除以下建设项目外禁止准入：（一）军事和外交需要用地的；（二）由政府组织实施的能源、交通、水利、水文、通信、邮政等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用地的；（三）由政府组织实施的科技、教育、文化、旅游、卫生、体育、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防灾减灾、文物保护、社区综合服务、社会福利、市政公用、优抚安置、英烈保护、取（供）水等公共事业需要用地的；（四）</p>	本项目距离京杭大运河最近距离 5.8km，不在大运河常州段核心监控区内，不在禁止准入清单内。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p>纳入国家、省大运河文化带建设规划的建设项目；（五）国家和省人民政府同意建设的其他建设项目。</p> <p>第十四条 核心监控区其他区域内，实行负面清单管理，禁止以下建设项目准入：（一）大规模新建扩建房地产、大型及特大型主题公园等开发项目；（二）新建扩建高风险、高污染、高耗水产业和不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工矿企业，以及不符合相关规划的码头工程；（三）对大运河沿线生态环境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景观破坏的；（四）不符合国家和省关于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河道保护相关规定的；（五）不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江苏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及江苏省河湖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相关要求的；（六）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其他情形。</p> <p>（4）第十五条 建成区（城市、建制镇）内，严禁实施不符合产业政策、规划和管制要求的建设项目。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文物保护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和历史建筑保护范围、沿河 100 米范围内按照高层禁建区管理。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文物保护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和历史建筑建设控制地带开展建设活动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江苏省文物保护单位》《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保护条例》《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和已批准公布的相关专项保护规划严格执行，并进行建筑高度影响分析，落实限高、限密度的要求，限制各类用地调整为大型商业商务、住宅小区、工业、仓储物流等项目用地。</p> <p>（5）第二十一条 大运河遗产保护区域内，严禁不利于文化遗产安全及环境保护相关的项目建设。对不符合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划要求的建设项目，不予办理相关手续。对已有文化遗产及其环境产生影响的设施，应限期治理。鼓励推进文化遗产合理保护、提升文化遗产展示水平、促进文化遗产活态利用等相关项目建设。建设项目涉及大运河世界文化遗产的遗产区、缓冲区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大运河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范围的，应落实建设项目遗产影响评估制度，实行工程建设考古前置制度。大运河世界文化遗产的遗产区、缓冲区的管控要求应依据《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常州市大运河遗产保护办法》执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大运河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范围的管控要求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执行。</p>		
	<p>《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和《常州市大运河遗产保护办法》</p> <p>《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第八条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应当明确大运河遗产的构成、保护标准和保护重点，分类制定保护措施。在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划定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并实行建设项目遗产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遗产影响评价制度，由国务院文物主管部门制定。除防洪、航道疏浚、水工设施维护、输水河道工程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在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划定的保护范围内进行破坏大运河遗产本体的工程建设。</p> <p>《常州市大运河遗产保护办法》第十条在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划定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与周边环境、历史风貌相协调，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有关规定依法报批。</p>	<p>本项目距离京杭大运河最近距离 5.8km，不在大运河遗产保护规划划定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p>	相符
<p>4、结论</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行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项目概况

1、企业概况

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常州富邦电气有限公司、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林中电”）位于新北区昆仑路7号，主要从事汽车用直流电机及车用水泵的生产。因市场需求拓展，公司拟投资1523万元在现有厂区实施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房并进行适应性装修改造，购置精密车床、绕线机、磁带测功机等主辅生产及研发设备210台（套），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对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开展研发，同步形成新增年产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200万台的生产能力。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周边500m范围土地利用现状见附图2。

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如下：

①2015年申报了《汽车用电机及水泵项目》报告表，于2015年8月10日取得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环表〔2015〕169号），于2016年11月11日通过了常州新北区环保局“三同时”验收（常新环验〔2016〕136号），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

②2018年申报了《富邦电气汽车用直流微电机项目》报告表，于2018年1月22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18〕39号），项目分两期建成，一期项目于2018年8月15日通过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三同时”验收（常新行审环验〔2018〕31号），二期项目于2021年7月21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直流微电机6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直流微电机300万台。

③2022年申报了《富邦电气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技改项目》，于2022年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22〕97号），于2022年9月16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

④2023年申报了《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及废气治理设施改造工程》登记表，项目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并同步对厂内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目前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150万台无刷电机产线已淘汰。

⑤2023年申报了《富林中电年产1800万台直流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3年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书〔2023〕10号），于2025年9月26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年，实际建成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年。

2、本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

因市场发展需要，富林中电拟投资 1523 万元，依托现有厂房并进行适应性装修改造，购置精密车床、绕线机、磁带测功机等主辅生产及研发设备 210 台（套），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对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开展研发，同步形成新增年产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 200 万台的生产能力。

项目名称：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

建设地点：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 7 号

建设单位：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规模：年产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 200 万台

劳动定员：本项目不新增员工

工作班制：年工作 300 天，两班制，每班 12 小时，年工作 7200 小时。

本项目产品属于 C3812 电动机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属于“三十五、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 电机制造 381”，所涉及的产品环境影响评价类型为报告表，因此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建设工程内容

1、主体工程

本项目利用企业已建车间未利用区域，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主体工程一览表

名称	功能用途（目前）	层数	高度（m）	占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办公楼(E 栋)	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3	25	2000	6000
食堂（D 栋）	用于员工餐饮	1	20	400	400
A 栋厂房	原有项目生产车间，本项目依托一、二、三层未利用区域进行生产	3	20	896	2688
B 栋厂房	原有项目生产车间，本项目依托一层进行试验、依托三层未利用区域进行生产	3	20	896	2688
C 栋厂房	原有项目生产车间	3	20	1792	5376
F 栋厂房	原有项目生产车间	3	20	3456	10368

2、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年运行时间（h）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	200 万台/年	7200

表 2-3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万台/a）			年运行时间（h）
		扩建前	扩建后	增减量	
1	汽车用漆	1800	1800	0	7200 (24h/d×300d)
	需要滴漆、清洗的有刷直流电机	850	850	0	
	无需滴漆的有刷直流电机	170	170	0	
	无需滴漆的无刷直流电机	930	780	-150*	

2	机	32ZYT 系列结构电机	400	400	0
		36ZYT 系列结构电机	400	400	0
		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	300	300	0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	0	200	+200
	水泵	单出水水泵	200	200	0
双出水水泵		400	400	0	

注：*2023年申报的《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及废气治理设施改造工程》登记表，项目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并同步对厂内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目前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150万台无刷电机产线已淘汰。

3、公辅工程

本项目公辅工程见下表。

表 2-4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企业现状	本次扩建项目	备注
贮运工程	办公楼	占地面积 4352.43m ² 。	依托现有办公楼	依托现有
	食堂	占地面积 1475m ² 。	依托现有食堂	依托现有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 C 栋一层、F 栋二层、F 栋三层、B 栋二层，建筑面积 1984m ²	依托现有原料仓库	依托
	成品仓库	位于 F 栋一层，建筑面积 1728 m ²	依托现有成品仓库	现有
	化学品库	位于 C 栋一层，占地面积 60m ²	依托现有化学品仓库	依托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城市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新鲜用水量 28600 m ³ /a	本项目不新增用水	/
	排水	全厂已落实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
	供电	由新北区变电所共点，年用电量为 2500 万 kWh。	本项目新增用电量 170 万 kWh	依托现有
	废气	C 栋静电涂覆废气经覆膜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	/	/
		C 栋 2 层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5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3#）	/	/
		C 栋 3 层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5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4#）	/	/
		C 栋滴漆及固化废气、清洗、烘干废气、绝缘固化废气、点胶及固化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15m 高空排气筒排放（5#）	/	/
		F 栋东侧焊接、点焊、打标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35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6#）	/	/
		F 栋滴漆及固化废气、绝缘固化工段气、点胶、涂胶及固化工段、清洗及烘干废气、高温去油废气经干式过滤+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脱附再生装置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7#）	/	/
		F 栋西侧焊接、点焊、打标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50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8#）	/	/
		F 栋静电涂覆废气经覆膜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220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9#）	/	/
		B 栋车间点焊、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0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0#）	/	/
		/	本项目焊接废气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涂胶及固化废气经移动式活性炭处理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新增
	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	/

	噪声	使用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	使用的生产设备、辅助设备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进行降噪。	本项目新增
	危废仓库	1座面积20m ² ，位于F栋1层西侧；1座面积18m ² ，位于厂区西南	本项目产生危废存储依托现有危废仓库	依托现有
	一般固废仓库	一般固废仓库面积15m ² ，位于B栋1层	本项目产生一般固废存储依托有一般固废仓库	依托现有
	土壤、地下水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制和分区防渗措施：原料仓库、危废堆场、废气处理设施区域及涉及使用化学品的生产车间为重点防渗区，设置防腐防渗防漏层	本项目依托现有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依托现有
应急工程	事故应急池	事故应急池设在厂区西南，容积为106m ³ 。	本项目依托现有事故应急池。	依托现有

4、主要生产设施

本项目不依托原有项目生产设备，新增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车间名称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套)	对应工序	备注
1	B3 车间-57BL-1 线	绕线机	F2960BM1A	生产设备	1	绕线	新增
2		点焊机	ZU-DHQ2XY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3		定子测试机	DZ800e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4		充磁机	水冷径向外充 10 极	生产设备	1	定子充磁	新增
5		气压机	TQY	生产设备	2	装配	新增
6	B3 车间-36BL-2 线	绕线机	36TWS002-RXJ	生产设备	2	绕线	新增
7		点焊机	U40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8		定子测试机	DZ800e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9		伺服压机	36TWS006-SDX-SFYJ	生产设备	3	装配	新增
10		气压机	TQY	生产设备	5	装配	新增
11		高频机	SP-15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12		激光打标机	36TWS006-SDX-JGDB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13		油压机	Y30-1T-KZXT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14		空负载测试机	PL900	生产设备	2	测试	新增
15		静扭矩测试机	36TWS006-JNJ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16		整机性能测试机	DZ800e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17		反电势测试机	EM900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18		B3 车间-52BL-1 线	绕线机	57TWS002-RXJ	生产设备	1	绕线
19	点焊机		U40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20	定子测试机		DZ800e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21	气压机		TQY	生产设备	5	装配	新增
22	烘箱		101-2 型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23	激光打标机		SJ-MF203F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24	油压机		Y30-1T-KZXT	生产设备	6	装配	新增
25	空负载测试机		PL900-2	生产设备	2	测试	新增
26	激光焊接机		PB300CE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27	焊锡机		QUICK204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28	热铆机		52TWS009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29	A2 车间-76-2 线	绕线机	52TWS009	生产设备	1	绕线	新增
30		转子点焊机	半自动，米亚基 IS-300A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31		转子测试机	DS780d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32		涂胶机	983A	生产设备	1	涂胶	新增
33		气压机	TQY	生产设备	4	装配	新增
34		烘箱	101-2 型	生产设备	2	固化	新增
35		泄漏测试机	LS-1866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36		平衡机	F76C3BM1A	生产设备	1	转子预平衡	新增
37		免加载测试机	P631-PLUS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38		伺服压机	F2960BM1A	生产设备	4	装配	新增
39		端盖点焊机	PIW-5230B	生产设备	2	点焊	新增
40		油压机	Y30-1T-KZXT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41		充磁机	简易型	生产设备	1	充磁	新增
42		精车机	F76C3BM1A	生产设备	1	精车换向器	新增
43	高频机	SP-15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44	A3 车间-32-39 线	校直机	ZB-001VAT11W-B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45		转子点焊机	F76C3BM1A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46		转子测试机	DS780d	生产设备	2	测试	新增	
47		涂胶机	983A	生产设备	1	涂胶	新增	
48		气压机	TQY	生产设备	7	压装接线片	新增	
49		烘箱	101-2 型	生产设备	3	固化	新增	
50		NVH 噪音测试机	F2960BM1A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51		平衡机	BSXSV-2LI	生产设备	1	转子预平衡	新增	
52		免加载测试机	P631-PLUS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53		伺服压机	F2960BM1A	生产设备	4	装配	新增	
54		端盖点焊机	PIW-5230B	生产设备	1	点焊	新增	
55		台式冲床	JB04-1	生产设备	1	车换向器	新增	
56		激光打标机	EM20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57		自动焊锡机	QUICKET9484E	生产设备	1	焊接	新增	
58		油压机	Y30-1T-KZXT	生产设备	2	装配	新增	
59		预平衡测试机	DBW-TMO2NW1	生产设备	1	转子预平衡	新增	
60		绕线机	F76C3BM1A	生产设备	1	绕线	新增	
61		压敏焊接机	F2960BM1A	生产设备	1	焊接	新增	
62		端盖热铆机	ART-1K+三轴平台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63		整机 CCD 系统	F2960BM1A/073-5	生产设备	1	测试	新增	
64		充磁机	简易型	生产设备	1	充磁	新增	
65		精车机	FPC-F2960BM1A-ZZ-03A	生产设备	2	精车换向器	新增	
66		高频机	SP-15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67		A1 车间-装备部 装配车间	台式砂轮机	M3325	生产设备	2	铆接	新增
68			BB25-1 车床	BB25-1	生产设备	1	车换向器	新增
69			台式攻丝机	SWJ-12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0			炮塔式铣床	KTM-3H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1			精密车床	CM6125	生产设备	1	精车换向器	新增
72			平面磨床	HZ-A150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73			5032 卧铣	5032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4			金属带锯床	GT4220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5			台式钻攻两用机	ZS416B	生产设备	1	装配	新增
76			钻铣床	ZX7025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7			钻床	Z4112A	生产设备	1	铆接	新增
78		公共设备	空压机系统	GDK220VSD-A	公辅设备	1	/	新增
79	实验室	三维磁场分布波形测试仪	UHS-3DSM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0		绝缘电阻测试仪	TH2681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1		直流低电阻测试仪	CY2511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2		磁滞测功机	ZC1B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3		磁滞测功机	ZC0.1B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4		磁滞测功机	ZC3.0B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5		磁滞测功机	HD-400-8NA-01000.28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6		磁滞测功机	HD-505-8NA-01001.7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7		磁滞测功机	HD-1020.1N.m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8		数字电桥	TH2810B+LCR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89		耐压绝缘电阻测试仪	TH932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90		磁滞测功机	ZC0.2B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91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5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2		直流稳压电源	WYK503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3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2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4		直流稳压电源	WYK5010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5		通用型直流电源供应器	WYK-3020	研发设备	6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6		电机测试电源	WYK-303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7		稳压电源	WYK-3020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8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10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99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10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0		直流稳压电源	AN5035-5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1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100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2		可编程线性直流电源	DP832	研发设备	2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3		程控直流电源	HAP30-30D	研发设备	5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4		数据记录仪	LR-8402-21	研发设备	1	监测电机的电压、电流及温度	新增	
105		三通道可编程线性直流电源	TH6412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06		数据记录仪	8870-21	研发设备	1	监测电机的电压、电流及电阻	新增	
107	数据记录仪	LR-8400-21	研发设备	3	监测电机的电压、电流及温度	新增		
108	数据记录仪	GL-840-M	研发设备	3	监测电机的电压、电流及温度	新增		

109	双极性电源	PBZ40-1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0	直流可编程电源供应器	IT6512C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1	直流电源	RU-18-306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2	直流可编程电源供应器	IT6512C	研发设备	3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3	稳压电源	DCS33-33E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4	直流可编程电源供应器	IT6862A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5	直流可编程电源供应器	DP832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6	单相电力分析仪	6510e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17	直流电量仪	ZY-I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18	直流稳压稳流电源	WYK502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19	直流稳压电源	WYK-3030	研发设备	1	给电机供电	新增
120	数据记录仪	GL7000	研发设备	1	监测电机的电压、电流及振动加速度	新增
121	电脑式万能材料试验机	XD-121A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2	电机静态齿槽转矩测试仪	KNJ-0.1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3	振动试验台	ES-10-24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4	电动振动试验系统	DC-6000-6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5	电动振动试验系统	DC-6000-6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6	程式式高低温试验箱	GDW-K-01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7	程式式高低温试验箱	GDW-K-025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8	程式式高低温试验箱	GDW-K-015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29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101-2 型	研发设备	2	检测	新增
130	高温试验箱	GDW/JB-025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1	高低温交变湿热试验箱	GDW/JB-022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2	两厢式冷热冲击试验箱	CJ-0200 型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3	高低温湿热箱	GDW/SJ-05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4	快速温变(湿热交变)试验箱	TRC-PR0-04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5	快速温变试验箱	TRC-PR0-04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6	程式式高低温试验箱	TC-PRO-500L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7	高低温湿热交变试验箱	TC-PRO-300L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8	盐雾试验箱	YWX/Q-150B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39	微电脑高低温试验箱	H7TKS-336LBP.DH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40	高低温湿热箱	GDW/SJ-ZS-10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41	综合环境试验箱	ZS-PR0-1000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42	数字示波器	DSO-X3054T	研发设备	1	监测电机运行中电压、电流、反电势等参数	新增
143	三坐标测量机	ConturaG2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44	圆柱度测量仪	R41C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145	表面粗糙度测试仪	JB-4C	研发设备	1	检测	新增

5、主要原辅料、能源利用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能源使用情况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规格组分	年用量	性状	包装方式	最大存储量	来源及运输
1	机壳	JFE-CE-EZ-IN-20/20φ28.9*59.91.5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	磁瓦	DM4545R10.825*R13.1*32.5	240 万件	固态	纸箱	40 万件	汽运
3	含油轴承	Fcu30Wφ9.175*φ3.178*3/油 CHY117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4	SE1210 胶水-6530	信友 SE1210-6530: 双酚 A 环氧树脂 (CAS: 28064-14-4) 40~60%、改性环氧树脂 (CAS: 25068-38-6) 20~30%、胺改性物①1~5%、胺改性物②1~5%、二氧化钛 (13463-67-7) 2~5%	0.26t	液态	桶装	0.1t	汽运
5	EMS702-98 粘接剂	环氧树脂<50%、铝<30%、固化剂<4%、填充剂<16%	0.1t	液态	桶装	0.1t	
6	转轴	3Cr13φ3.175*99.7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7	转子冲片	冷轧电工钢带 B50A470-Hφ19.5*5P	7080 万件	固态	纸箱	100 万件	汽运
8	换向器	3Ag-0FCu/CN6850-20N/5Pφ3.175×φ6.6×H9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9	漆包线	G2AIW/220φ0.27/φ0.28	15.6t	固态	纸箱	2t	汽运
10	轴套	H62φ6×φ3.175×3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1	28ZY1025 护盖	环氧玻璃布板 EPGC1φ7×φ3.175×0.5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2	压敏电阻	氧化锌 VDR=E10:13V-19V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3	垫片	PETφ3.175*5.2*0.5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4	塑料端盖	PPS+40%GF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5	导电片 1	黄铜板 H62Y20.5 镀锡 2~7μm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6	导电片 2	黄铜板 H62Y20.5 镀锡 2~7μm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7	导电片 3	黄铜板 H62Y20.5 镀锡 2~7μm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8	接线片	黄铜板 H6202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19	PPTC	光片型 11*11*0.9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0	碳刷	SM253-8F35C3.45*3.45*6.9	240 万件	固态	纸箱	40 万件	汽运
21	扭簧	弹簧钢丝 SUS-6310.4	240 万件	固态	纸箱	40 万件	汽运
22	球轴承	Fcu30WSΦ7*Φ3.175*4 油 CHY117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3	轴承压板	不锈钢 3010.15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4	电感	7uHΦ2*16	240 万件	固态	纸箱	40 万件	汽运
25	线路板	FR-41.2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6	端子组件	4 针 2.8 镀锡 (嵌件注塑)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7	霍尔	A1212LLHLX-TSOT23W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8	二极管	TVSBTGP4SMA33A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29	平面电感	/	240 万件	固态	纸箱	40 万件	汽运
30	贴片电阻	39203920Ω±1%, P≥0.7W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1	贴片电容 1	1uF±10%100vX/R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2	贴片电容 2	22nF±10%100vX/R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3	贴片电容 3	22nF±10%100vX/R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4	贴片电容 4	100nF±10%100vX/R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5	后盖 F	PP-GF20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6	感应磁环	塑磁+H62Br=290φ3.175*φ11*2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7	蜗杆	CuZn39Pb3R500(brass)φ9.6*16.2	120 万件	固态	纸箱	20 万件	汽运
38	润滑油	RheoGel429	0.6t	液态	桶装	0.2t	汽运
39	无铅焊锡	Sn99.3%、Cu0.7%	1t	固态	纸箱	1t	汽运

表 2-7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和毒性特征

名称	理化特性	毒理特性	燃烧爆炸性
环氧树脂	性状：热固性； 分子量：350-8000； 熔点：145-155℃； 沸点：/； 闪点：252℃； 溶解性：溶于丙酮、乙二醇、甲苯； 密度：/。	急性毒性：LD ₅₀ （大鼠经口）：11400 mg/kg	燃烧性：易燃 危险性：制备和使用环氧树脂的工人，可有头痛、恶心、食欲不振、眼灼痛、眼睑水肿、上呼吸道刺激、皮肤病症等。本品的主要危害为引起过敏性皮肤病，其表现形式为瘙痒性红斑、丘疹、疱疹、湿疹性皮炎等。具有刺激性、致敏性。
二氧化钛	性状：无色至白色晶体粉末； 分子量：80； 熔点：1855℃； 沸点：2500-3000℃； 闪点：/； 溶解性：不溶； 密度：3.9-4.3g/cm ³ 。		/

6、厂区周边概况及总平面布置

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 7 号，企业东侧为昆仑路，隔路为茶鑫纺织，南侧为清江路，隔路为力福格医疗用品及康迪医用，西侧为凯祺电器及一益工具厂，北侧为博双塑料。企业周边 500 米土地利用现状图见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图、车间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3。

本项目涉及构筑物情况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涉及构筑物情况一览表

名称	功能用途（目前）	层数	火灾危险分类	耐火等级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办公楼(E 栋)	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3	丁	二	2000	6000
食堂(D 栋)	用于员工餐饮	1	丁	二	400	400
A 栋厂房	本项目生产车间	3	丁	二	896	2688
B 栋厂房	原有项目生产车间，本项目实验室占用一层区域	3	丁	二	896	2688

建设内容

三、生产工艺

本项目涉及 2 条电机生产线、1 条电机研发试验线，具体工艺流程如下所示。

1、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A 幢 1-3 层）工艺流程简述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A 幢 1-3 层）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



图 2-1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A 幢 1-3 层）生产工艺流程图

定子段

(1) 机壳内壁涂胶：在定子机壳内壁涂胶，涂胶过程中产生 G1-1 涂胶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2) 磁瓦装配/高频预固化：将磁瓦与涂胶后的机壳粘接在一起并进行预固化，该过程产生 G1-2 涂胶预固化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3) 定子固化：对粘接后的定子进一步固化，该过程产生 G1-3 涂胶固化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4) 磁瓦推力检测：对固化后磁瓦推力进行检测。

建设内容

(5) 轴承铆接：将轴承铆接到定子上。

(6) 定子充磁：将定子放入充磁机内，通过线圈放电产生磁场，该磁场使置于线圈中的硬磁材料永久磁化。

(7) 定子检验：对加工后的定子进行检验，S1-1 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

端盖段

(1) 端盖压轴承/压板：端盖压入轴承后，再装配压板以固定轴承。

(2) 压握装配/铆接：将铜铆钉等铆压在端盖中。

(3) 碳刷、导电片点焊：将碳刷和导电片用点焊机焊接起来，焊接过程中产生 G1-4 点焊废气。

(4) 端盖压导电片：将导电片压入到端盖中。

(5) 端盖压 PPTC：将 PPTC 压入到端盖中。

(6) PPTC 锡焊：将 PPTC 焊接到端盖上，焊接过程中产生 G1-5 锡焊废气。

(7) 刷辫整形、滑动力测试：对端盖做刷辫整形、滑动力测试。

(8) 装线路板、锡焊：将线路板焊接到端盖上，焊接过程中产生 G1-6 锡焊废气。

(9) 预装扭簧：将扭簧预装到端盖中。

(10) 端盖检验：对加工后的端盖进行检验，S1-2 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

转子段

(1) 涂胶、压换向器：对转子涂胶，将换向器压入转子。涂胶过程中产生 G1-7 涂胶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2) 换向器固化：对粘接后的转子进行固化，该过程产生 G1-8 涂胶固化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3) 转子预平衡：使用测试机对转子做预平衡测试。

(4) 绕线：用绕线机将漆包线通过缠绕方式固定在转轴上，作为转子绕组。

(5) 点焊：采用点焊方式将漆包线接头与换向器焊接在一起。焊接过程中产生 G1-9 点焊废气。

(6) 综合测试 1：检查是否焊接良好。

(7) 压敏焊接：将压敏电阻焊接到转子中。焊接过程中产生 G1-10 焊接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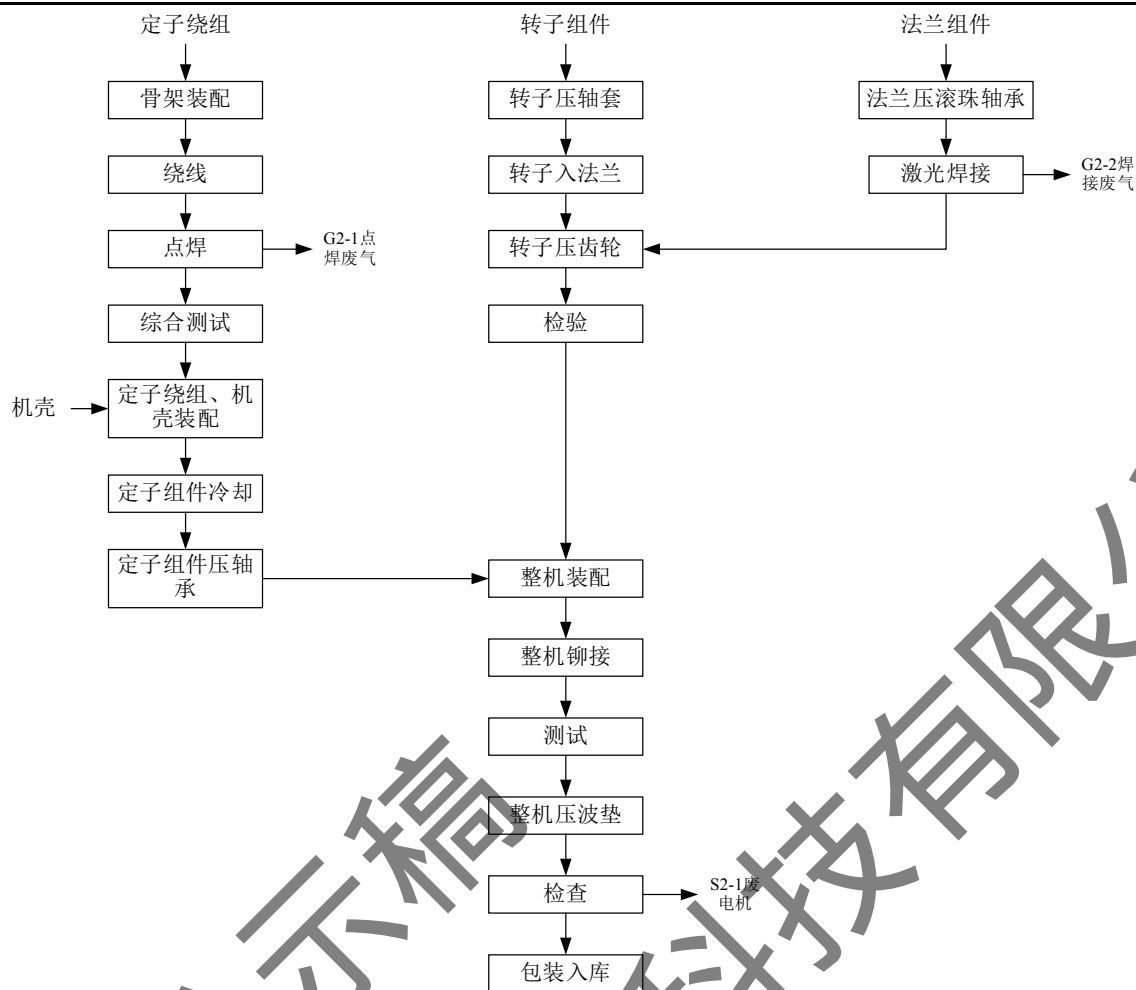
- (8) 转轴跳动：对转子进行跳动检测。
- (9) 车换向器：对换向器进行粗车，产生 S1-3 废边角料。
- (10) 转子动平衡：对转子动平衡进行检测。
- (11) 综合测试 2：对转子性能进一步测试。
- (12) 精车换向器：对换向器进行精车，产生 S1-4 废边角料。
- (13) 剔槽：对转子进行剔槽检查。
- (14) 装护盖：将护盖装入转子中。
- (15) 转子检验：对转子进行检验，产生的不合格品 S1-5 外售综合利用。

总装段

- (1) 装垫片：对转子组件装垫片。
- (2) 涂油脂：将润滑脂涂入转子中，该过程产生 S1-6 废油脂。
- (3) 转子组件入端盖：将端盖组件与转子组装到一起。
- (4) 扭簧装配：将扭簧装入组件中。
- (5) 整机装配：将定子装配至组件中。
- (6) 整机铆接：对装配后的组件进行铆接。
- (7) 打印铭牌：采用激光打印方式打印铭牌。
- (8) 装垫片、压轴套：将垫片、轴套压装至组件中。
- (9) 测试轴向间隙：对轴向间隙进行检测。
- (10) 整机压磁环：将磁环组件压装至整机中。
- (11) 跑合测试：对整机进行跑合测试。
- (12) 整机压蜗杆：将蜗杆压装至整机中。
- (13) 跳动检查：对整机做跳动检测。
- (14) 装后盖、热铆：将后盖装配至整机中，并进行热铆接。
- (15) 测试：对整机性能进行测试，产生的 S1-7 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
- (16) 包装入库。

2、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B 幢 3 层）工艺流程简述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B 幢 3 层）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



S: 固废 G: 废气

图 2-2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生产线（B 幢 3 层）生产工艺流程图

定子绕组

骨架装配：对定子绕组做骨架装配。

绕线：用绕线机将漆包线通过缠绕方式固定在转轴上，作为定子绕组。

点焊：对绕线后的定子进行点焊，该工序产生 G2-1 点焊废气。

综合测试：对定子绕组性能进行测试。

定子绕组、机壳装配：将定子绕组、机壳装配到一起。

定子组件冷却：对装配后的定子组件冷却降温。

定子组件压轴承：将轴承压入至定子组件中。

法兰组件

法兰压滚珠轴承：将滚珠轴承压入至法兰。

激光焊接：对法兰组件进行激光焊接，该工序产生 G2-2 焊接废气。

转子组件

转子压轴套：将轴套压入至转子。

转子入法兰：将法兰压入至转子。

转子压齿轮：将齿轮压入至转子。

检验：对转子组件性能进行检查。

整机装配：将定子组件、转子组件进行整机组装。

整机铆接：对装配后的电机进行铆接。

测试：对铆接后的电机性能进行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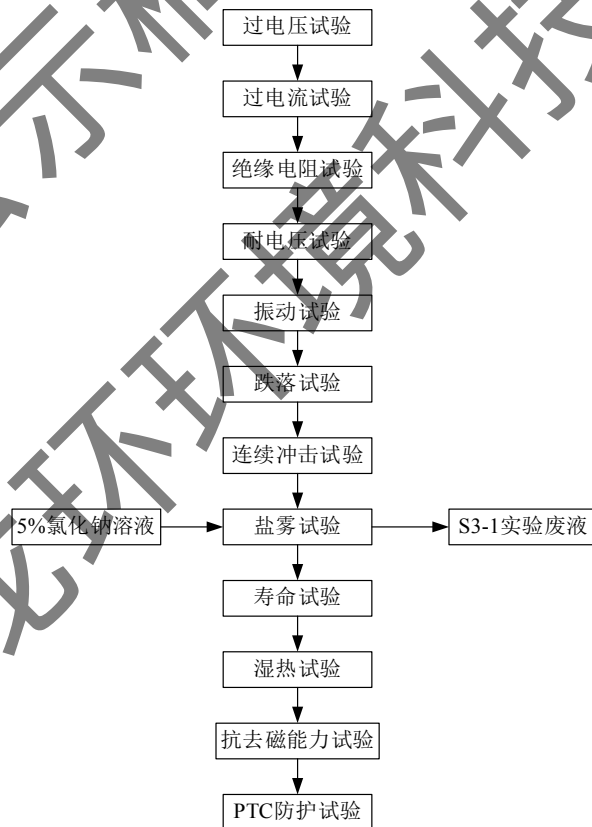
整机压波垫：将波垫压入至电机中。

检查：对电机性能在此进行检验检测，该过程产生 S2-1 废电机。

包装入库。

3、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试验线（B 幢 1 层）工艺流程简述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试验线（B 幢 1 层）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



S: 固废 G: 废气

图 2-3 高性能汽车用机构电机智改项目试验线（B 幢 1 层）生产工艺流程图

过电压试验：电动机应能承受 1.2 倍额定电压下空载运行 2MIN 的超速试验，而不发

生影响电气性能的有害变形，试验结束后测量电动机性能。

过电流试验：电动机在额定电压下，应能承受 1.6 倍额定电流、历时 10S 时间的短时过电流而无停转及发生有害变形。

绝缘电阻测试：电动机导电部分对机壳间的绝缘电阻冷态时不低于 $20M\Omega$ ，热态时不低于 $2M\Omega$ ，测试时需取出接地电容和转子上压敏电阻后进行测试。

耐电压测试：电动机导电部分对机壳间的绝缘应能承受 1s 的耐电压而不发生击穿，试验电压 550VAC，频率 50HZ，电流 1mA，测试时需取出接地电容和转子上压敏电阻后进行测试。

振动试验：电动机在无包装、无电源的状态下，应能承受以下测试条件，试验后进行外观检查，不允许有紧固件和零部件变形等现象产生，试验电动机在额定转速下空载运行，并能正常运转。

跌落试验：电动机在最小运输包装的状态下，将包装件升高至离地面 0.4m 高度后自由落下，跌落位置为一个角及组成该角的三个面和三个棱各一次。

连续冲击试验：电动机在最小运输包装状态下，将包装件固定在冲击试验台面上(应避免产生附加振动)，试验时冲击加速度为 $10\pm 1g$ ，相应脉冲持续时间为 $11\pm 2ms$ ，脉冲重复频率为 60~100 次/min，脉冲波形为近似正弦波，连续冲击 1000 ± 10 次，试验后不应发生损坏。

盐雾试验：使用 $5\pm 0.1\%$ 浓度 NaCl 溶液， $35\pm 2^\circ C$ 条件下，测试 48 小时后产品耐盐雾效果。试验结束外观应无红锈出现，测量电动机性能。该工序产生 S3-1 实验废液。

寿命试验：电动机应能承受规定的循环周期试验次数，试验结束后测量电动机性能。

湿热试验：试验按 GB2423.4-81《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试验 Db：交变湿热试验方法》进行，试验周期为 6 周期，最高温度为 $40^\circ C$ ，降温阶段的相对温度不低于 85%。试验结束后，立即在箱内测量电动机的绝缘电阻应不低于 $0.1M\Omega$ ，并能通过耐电压试验

抗去磁能力试验：电动机应能承受测试条件，试验结束后测量电动机性能。

PTC 防护试验：电动机（带 PTC）要求电机在常温（ $+22$ 度）~高温（ $+85$ 度）时，电机能否正常带载工作，但电机堵转时，PTC 必须起防护作用，能够切断电路，起到保护电机作用。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①2015年富林中电申报了《汽车用电机及水泵项目》报告表，于2015年8月10日取得了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环表〔2015〕169号），于2016年11月11日通过了常州新北区环保局“三同时”验收（常新环验〔2016〕136号），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

②2018年富林中电申报了《富邦电气汽车用直流微电机项目》报告表，于2018年1月22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18〕39号），项目分两期建成，一期项目于2018年8月15日通过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三同时”验收（常新行审环验〔2018〕31号），二期项目于2021年7月21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直流微电机6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为汽车用直流微电机300万台。

③2022年富林中电申报了《富邦电气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技改项目》，于2022年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22〕97号），于2022年9月16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为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实际建成生产能力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

④2023年申报了《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及废气治理设施改造工程》登记表，项目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并同步对厂内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目前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150万台无刷电机产线已淘汰。

⑤2023年富林中电申报了《富林中电年产1800万台直流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23年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书〔2023〕10号），于2025年9月26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批复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年，实际建成生产能力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年。

原有项目产品方案及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下表。

表 2-9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报告类型、审批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生产能力	实际建成生产能力	“三同时验收机关、文号及时间”
1	汽车用电机及水泵项目	报告表，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2015年8月10日，（常新环表〔2015〕169号）	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	汽车用电机2000万台、水泵600万台	常州市新北区环保局，2016年11月11日（常新环验〔2016〕136号）
2	富邦电气汽车用直流微电机项目	报告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2018年1月22日，（常新行审环表〔2018〕39号）	年产汽车用直流微电机600万台	汽车用直流微电机600万台，分两期建设，一期建成生产能力300万台，二期建成生产能力300万台	一期：常州富邦电气有限公司富邦电气汽车用直流微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2018年6月6日，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2018年8月15日（常新行审环验〔2018〕31号）；二期：常州富邦电气有限公司富邦电气汽车用直流微电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2021年7月21日
3	排污许可证	编号：913204111371633108001Z，2025年08月22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编号：320411-2023-131-L			
5	富邦电气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技改项目	报告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	年产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	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300万台	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富邦电气小型化汽车机构电机技改项目已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2022年9月16日

		局，2022年7月27日，（常新行审环表（2022）97号）			
6	登记表，2023年申报了《常州富林中电工贸有限公司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及废气治理设施改造工程》登记表，项目扩建150万台无刷电机，并同步对厂内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目前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已完成，150万台无刷电机产线已淘汰，备案号：20233204110000438				
7	富林中电年产1800万台直流感电机项目	报告书，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2023年5月29日，（常新行审环书（2023）10号）	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	汽车用电机1800万台	2025年9月26日取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企业已于2025年8月22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204111371633108001Z，有效期限为2025年8月22日至2030年8月21日。

三、公辅工程

表 2-10 原有项目公辅工程情况表

类别	建设名称	企业现状	备注
辅助工程	综合楼	五层，建筑面积 4352.43 m ²	
	食堂	三层，建筑面积 1475m ²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 C 栋一层、F 栋二层、F 栋三层、B 栋二层，建筑面积 1984m ²	
	成品仓库	位于 F 栋一层，建筑面积 1728 m ²	
	化学品库	1 座，位于 C 栋一层，占地面积 6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区域管网供水	
	排水	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依托现有的供电系统	
环保工程	废气	C 栋静电涂覆废气经覆膜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	已验收
		C 栋 2 层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5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3#）	
		C 栋 3 层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5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4#）	
		C 栋滴漆及固化废气、清洗、烘干废气、绝缘固化废气、点胶及固化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5#）	
		F 栋东侧焊接、点焊、打标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35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6#）	
		F 栋滴漆及固化废气、绝缘固化工段气、点胶、涂胶及固化工段、清洗及烘干废气、高温去油废气经干式过滤+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脱附再生装置处理后（风量 27000m ³ /h）经 22m 高排气筒排放（7#）	
		F 栋西侧焊接、点焊、打标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50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8#）	
		F 栋静电涂覆废气经覆膜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22000m ³ /h）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9#）	
		B 栋车间点焊、焊接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风量 10000m ³ /h）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10#）	
		污水处理	
一般固废仓库	1 座，位于 B 栋一层，占地面积 15m ²	已验收	
危废仓库	1 座位于厂区 F 栋一层西侧，占地面积 20m ² ，1 座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 18m ²		
噪声防治	降噪 25B（A），厂界噪声达标排放，消声、减振基础及厂房隔声		
事故应急池	两座，分别位于厂区东侧、南侧，总体积 106m ³		

四、已验收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企业原有项目环评、批复、竣工验收内容，其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1、废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原有项目厂区内仅有生活污水排放。

(1) 防治措施

厂内已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排放情况

根据企业自行监测报告，废水排放情况如下表。由下表可知，企业污水接管口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2-11 废水达标排放情况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排放标准	监测结果
2026.3.4	样品状态	/	/	微黄弱嗅
	pH（无量纲）	无量纲	6~9	7.4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260
	氨氮	mg/L	45	29.8
	总磷	mg/L	8	2.03
	总氮	mg/L	70	33.2
	悬浮物	mg/L	400	134
	动植物油类	mg/L	100	0.66

2、废气

(1) 防治措施

已验收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见下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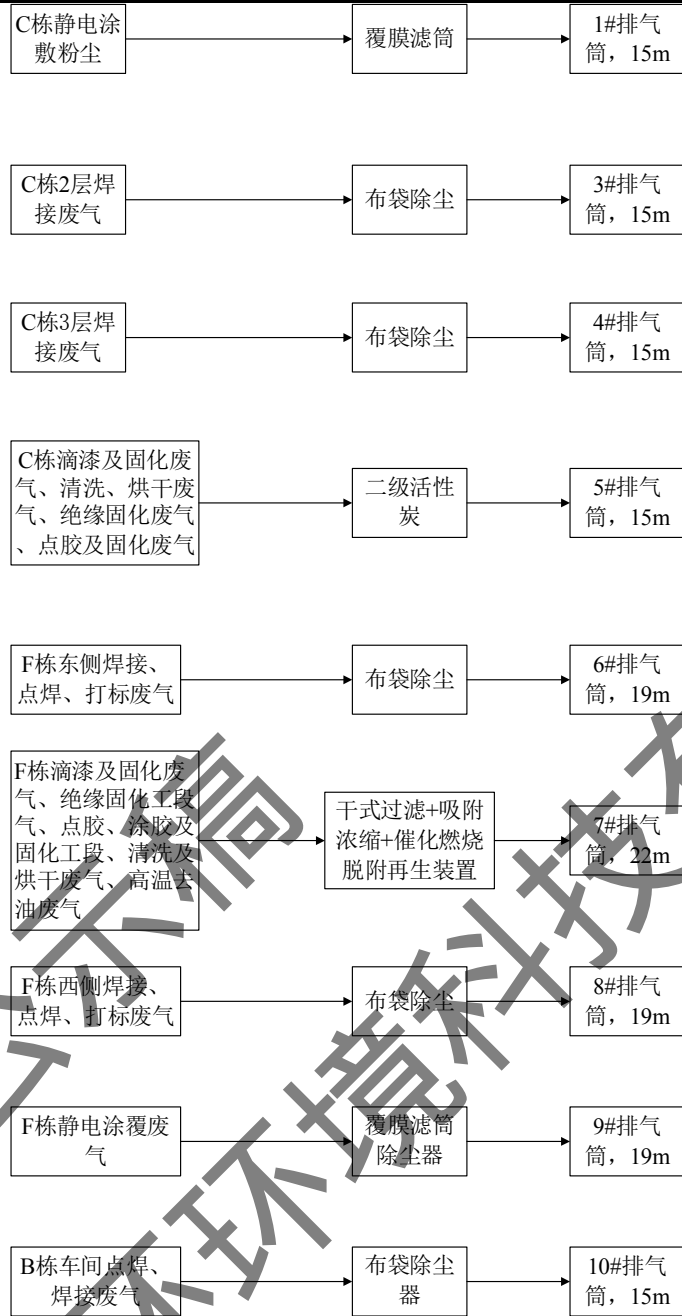


图 2-4 已验收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示意图

(2) 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富林中电年产 1800 万台直流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自行监测报告，企业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①有组织废气

表 2-12 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情况表

排气筒	采样日期	污染物名称	类别	单位	监测结果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排气筒	2025.8.2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1.9	1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0.028	0.6	达标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2025.8.26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1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0.6	达标
3#排气筒	2025.6.1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3	/	/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4.86×10 ⁻²	/	/	1	达标
4#排气筒	2025.8.2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	达标
	2025.8.26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	达标
5#排气筒	2025.8.2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01	1.24	1.50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5	0.018	0.022	1.8	达标
	2025.8.2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1.73	1.66	1.62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23	0.023	1.8	达标
6#排气筒	2025.8.2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9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54	/	/	1	达标
	2025.8.26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	达标
2025.8.25	锡	排放浓度	μg/m ³	0.015	0.022	0.01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98×10 ⁻⁷	2.86×10 ⁻⁷	1.70×10 ⁻⁷	0.22	达标	
2025.8.26	锡	排放浓度	μg/m ³	0.037	0.030	0.025	5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06×10 ⁻⁷	3.93×10 ⁻⁷	3.35×10 ⁻⁷	0.22	达标	
7#排气筒	2025.8.25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40	2.40	2.94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55	0.055	0.068	1.8	达标
	2025.8.26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68	1.98	1.82	4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65	0.048	0.045	1.8	达标
	2025.8.25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646	0.0473	0.180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7×10 ⁻³	1.08×10 ⁻³	4.14×10 ⁻³	/	达标
	2025.8.26	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	达标
	2025.8.25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09	0.109	0.0527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48×10 ⁻³	2.49×10 ⁻³	1.21×10 ⁻³	/	达标
	2025.8.26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ND	0.0796	ND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1.94×10 ⁻³	/	/	达标
	2025.8.25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71	0.277	0.164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6.16×10 ⁻³	6.32×10 ⁻³	3.77×10 ⁻³	/	达标
	2025.8.2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739	0.174	0.156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80×10 ⁻³	4.25×10 ⁻³	3.83×10 ⁻³	/	达标
	2025.8.25	乙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639	0.0633	0.0373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5×10 ⁻³	1.45×10 ⁻³	8.57×10 ⁻⁴	/	达标
	2025.8.26	乙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163	0.0252	0.0297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3.98×10 ⁻⁴	6.15×10 ⁻⁴	7.29×10 ⁻⁴	/	达标
2025.8.25	苯乙烯	排放浓度	mg/m ³	0.232	0.229	0.181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28×10 ⁻³	5.23×10 ⁻³	4.16×10 ⁻³	/	达标	
2025.8.26	苯乙烯	排放浓度	mg/m ³	0.0537	0.141	0.102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31×10 ⁻³	3.44×10 ⁻³	2.50×10 ⁻³	/	达标	
2025.8.25	苯系物	排放浓度	mg/m ³	/	/	/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0	达标	
2025.8.26	苯系物	排放浓度	mg/m ³	/	/	/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0	达标	
8#排气筒	2025.8.25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1.9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0.025	1.0	达标
	2025.8.26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1.0	达标
9#排气筒	2025.6.1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5.8	/	/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46×10 ⁻²	/	/	1	达标
10#排气筒	2025.6.1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3	/	/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7.26×10 ⁻³	/	/	1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 1#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5#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7#排气筒

出口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均满足《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排放限值；3#、4#、9#、10#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6#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8#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限值。

②无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系物、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浓度限值、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要求。厂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1小时平均浓度值均符合《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2-13 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情况表

监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5年08月25日			2025年08月26日			
厂区	非甲烷总烃 (mg/m ³)	G5	0.35	0.43	0.35	0.76	0.61	0.58	6mg/m ³
厂界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G1 上风向	177	189	190	226	172	199	0.5mg/m ³
		G2 下风向	207	216	275	267	257	235	
		G3 下风向	205	212	207	248	210	253	
		G4 下风向	265	265	234	282	291	269	
	锡 (μg/m ³)	G1 上风向	0.014	0.017	0.005	0.008	ND	0.010	0.06mg/m ³
		G2 下风向	ND	0.007	ND	0.011	0.010	0.010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0.012	ND	
		G4 下风向	0.003	0.013	0.006	0.010	0.015	ND	
	苯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甲苯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二甲苯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乙苯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苯乙烯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苯系物 (mg/m ³)	G1 上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0.4mg/m ³	
	G2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3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G4 下风向	ND	ND	ND	ND	ND	ND		
非甲烷总烃 (mg/m ³)	G1 上风向	0.93	0.56	0.65	0.73	0.84	0.47	4mg/m ³	
	G2 下风向	0.57	0.52	0.48	0.49	1.38	0.44		
	G3 下风向	0.34	0.46	0.52	0.55	0.38	0.51		
	G4 下风向	0.56	0.52	0.48	0.30	0.60	0.48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臭气（无量纲）	G1 上风向	<10	<10	<10	<10	<10	<10	20
	G2 下风向	<10	<10	<10	<10	<10	<10	20
	G3 下风向	<10	<10	<10	<10	<10	<10	202
	G4 下风向	<10	<10	<10	<10	<10	<10	20

注：1、苯系物以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计
2、检出限：锡 $3 \times 10^{-3} \mu\text{g}/\text{m}^3$ 、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均为 $4.5 \times 10^{-3} \text{mg}/\text{m}^3$

3、噪声

根据《富林中电年产 1800 万台直流电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企业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4 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点号	监测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5.8.25	东厂界	N1	60.8	49.9	65	55
	南厂界	N2	62.4	49.3	65	55
	西厂界	N3	57.0	47.3	65	55
	北厂界	N4	55.7	47.6	65	55
2025.8.26	东厂界	N1	60.4	50.6	65	55
	南厂界	N2	58.7	48.9	65	55
	西厂界	N3	54.9	45.7	65	55
	北厂界	N4	60.4	49.0	65	55

经监测，2025 年 8 月 25 日、8 月 26 日，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域标准要求。

4、固废

企业产生的危废暂存于危废仓库中，危废仓库面积 28m^2 ，危废仓库设置标识牌，危险废物按照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粘贴危废标签；危废仓库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防渗漏措施，设置环氧地坪，四周有导流槽，设置收集槽。危废进出库有台账记录、转移联单。企业危废的暂存、处置满足危险废物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相关规定要求。

根据原有项目环评、环评批复、验收监测报告及企业实际情况，已验收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下表。各类固废经过分类收集，采取合理的处置方式后不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表 2-15 原有项目各种固废产生量及处理处置情况（t/a）

固废名称	性质	产生工序	形态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	/	113.75	环卫部门清运
废塑料	一般固废	去毛刺	固态	SW17	381-003-S17	0.46	外售综合利用
废水泵		检验	固态	SW17	900-001-S17	0.1	
线头		修剪	固态	SW17	900-001-S17	2	
金属屑		精车	固态	SW17	900-001-S17	0.4	
废转子		转子测试	固态	SW17	900-001-S17	10.9	
废定子		定子测试	固态	SW17	900-001-S17	17	
边角料		端盖剪角	固态	SW17	900-001-S17	1.77	
废端盖		端盖测试	固态	SW17	900-001-S17	7.85	
废电机		电机测试	固态	SW17	900-001-S17	5.4	
废清洗剂		危险	清洗	液态	HW09	900-007-09	
废喷粉	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HW12	900-299-12	0.7335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废酒精	清洗	液态	HW06	900-402-06	0.85
含漆废物	滴漆	固态	HW12	900-252-12	0.85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清洁	固态	HW49	900-041-49	0.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HW49	900-039-49	41.1701
废胶桶、油漆桶、酒精包装物	胶水、漆、酒精使用	固态	HW49	900-041-49	0.78
沾染胶水的抹布/手套等杂物	点胶	固态	HW49	900-041-49	0.12
废墨盒、废硒鼓、废圆珠笔芯	办公过程	固态	HW49	900-041-49	0.01
废切屑液	维修设备	液态	HW09	900-006-09	0.02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HW08	900-249-08	0.35
废粉末	静电涂覆	固态	HW12	900-299-12	1.25
废漆渣	滴漆	固态	HW12	900-252-12	3
废过滤棉	/	固态	HW49	900-041-49	0.024
废包装桶	包装	固态	HW49	900-041-49	1
废滤筒	静电涂覆	固态	HW49	900-041-49	1.2
废滴管	滴漆	固态	HW49	900-041-49	0.1
隔油池废油脂	隔油池	液态	HW11	381-001-11	0.5

五、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6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汇总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已建项目 实际排放量	已建项目 环评批复量	未建项目 环评批复量	全厂排放量 (已建+未建)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0.9575	0.9575	0	0.9575
	苯乙烯	0.168	0.168	0	0.168
	乙醇	0.009	0.009	0	0.009
	VOCs	1.6792	1.6792	0	1.6792
	锡及其化合物	0.0047	0.0047	0	0.0047
无组织	颗粒物	0.5775	0.5775	0	0.5775
	苯乙烯	0.12	0.12	0	0.12
	乙醇	0.01	0.01	0	0.01
	VOCs	0.8028	0.8028	0	0.8028
	锡及其化合物	0.0046	0.0046	0	0.0046
接管废水	废水量	22680	22680	0	22680
	COD	9.076	9.076	0	9.076
	SS	6.235	6.235	0	6.235
	NH ₃ -N	0.7684	0.7684	0	0.7684
	TN	1.0776	1.0776	0	1.0776
	TP	0.1107	0.1107	0	0.1107
	动植物油	0.3456	0.3456	0	0.3456
固废	工业固废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六、原有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1、原有环境问题：

无。

2、“以新带老”措施：

无。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区域环境功能区划

1、地表水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排放，原有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污水经处理后尾水排入长江。企业西侧 430m 处为小龙港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 年）》：长江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 II 类标准、小龙港河执行 IV 类标准。

2、环境空气

根据《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2017）》（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常政发〔2017〕160 号），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3、环境噪声

根据《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项目所处声环境功能区 3 类区域，东、南、西、北各厂界均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二、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总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各因子执行以下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表（ $\mu\text{g}/\text{m}^3$ ）

污染物	标准来源	平均时间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浓度限值
SO ₂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中二 级标准	年平均	60	20
		日平均	150	50
		1 小时平均	500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30
		日平均	80	50
		1 小时平均	200	200
CO		日平均	4000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100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60
		1 小时平均	200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60	50	
	日平均	120	100	
PM _{2.5}	年平均	30	25	
	日平均	60	50	
NO _x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表 2 中二级标准	年平均 ^②	50	40
		日平均 ^③	100	70
		1 小时平均	250	250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推荐值	1 小时平均	2	

备注：过渡阶段指 202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203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基本项目浓度限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长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标准，小龙港河执行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标准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II类标准值 (mg/L)	IV类标准值 (mg/L)
1	pH	6~9	6~9
2	化学需氧量 (COD)	≤15	≤30
3	NH ₃ -N	≤0.5	≤1.5
4	TP	≤0.1	≤0.3
5	TN	≤0.5	≤1.5

3、环境噪声标准

企业东、南、西、北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3 环境噪声质量评价标准表

执行区域	噪声功能区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南厂界	3类	65	5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4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III类比例完成省定考核要求，太湖水质自2007年蓝藻事件以来首次达III、重回“良好”湖泊，连续17年实现安全度夏。长江干流（常州段）水质连续8年稳定II类水平，主要入湖河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省定考核目标。

饮用水水源地：常州市城市饮用水以集中供水为主，2024年全市5个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含备用），取水总量为5.23亿吨，全年每月监测均达标。

国省考断面：2024年，常州市纳入“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考核的20个断面中，年均水质达到或好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断面比例为85%，无劣V类断面。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51个断面，年均水质达到或好于III类的比例为94.1%，无劣V类断面。

太湖及主要入湖河道：2024年，太湖水质自2007年蓝藻事件以来首次达III、重回“良好”湖泊，其中我市椒山点位首次达到III类，太湖常州水域总磷同比改善24%，对全湖总磷改善幅度贡献率达182%，位列环湖城市第一，太湖入湖河道通量最大的百港总磷同比下降17.6%。

长江干流（常州段）及主要通江支流：2024年，长江干流魏村（右岸）断面水质连续八年达到II类；新孟河、德胜河、澡港河等3条主要通江支流上5个国省考断面年均水质均达到或优于III类。

京杭大运河常州段：2024年，京杭大运河（常州段）沿线五牧、连江桥下、戚墅堰等3个国省考断面年均水质均达到或好于III类。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引用《2024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数据，判定项目所在区域的达标情况，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3-4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平均时间	现状浓度	GB 3095-2012浓度限值	GB 3095-2026		达标率 (%)	达标情况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浓度限值		
SO ₂	年平均	8	60	60	20	/	达标
	日平均范围	5-15	150	150	50	100	
NO ₂	年平均	26	40	40	30	/	达标
	日平均范围	5-92	80	80	50	99.2	
CO	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数	1100	4000	4000	4000	/	达标
	日平均范围	400-1500	4000	4000	4000	100	
O ₃	日最大8h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68	160	160	160	/	不达标
	日最大8h平均范围	17-253	160	160	160	86.3	
PM ₁₀	年平均	52	70	60	50	/	达标
	日平均范围	9-206	150	120	100	98.3	
PM _{2.5}	年平均	32	35	30	25	/	不达标
	日平均范围	5-157	75	60	50	93.2	

注：达标率参照标准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GB 3095-2026 中过渡阶段指 2026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203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基本项目浓度限值。

本报告编制时，选取的评价基准年为 2024 年，根据 2024 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浓度限值，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超标，PM_{2.5}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超标，其余各污染物评价指标均达标。根据《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 663—2013），一个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是否达标，取决于上述 6 项基本污染物的浓度是否全部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要求，因 O₃ 和 PM_{2.5} 两污染物超标，因此常州市属于不达标区。

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GB 3095-2026 及 HJ 663-2026 实施，过渡阶段 PM_{2.5} 和 PM₁₀ 的二级标准限值已收严，由于 PM_{2.5}、O₃ 等关键污染物的浓度超过新标准限值，因此常州市仍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方案及措施：

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为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了《美丽常州建设行动方案（2026—2030 年）》，提出如下重要举措：

推进美丽蓝天建设。以细颗粒物控制为主线，大力推进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强化 VOCs 综合治理，推进一批重点行业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在水泥等重点行业探索开展大气氨逃逸治理等新污染物治理试点。鼓励淘汰国四中重型货车及国二以下非道路机械，加大公共领域新能源车辆推广应用。深化工地道路扬尘、餐饮油烟、秸秆和垃圾焚烧等面源污染整治。做好烟花爆竹燃放长效工作。加强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环境管理。到 2030 年，PM_{2.5} 浓度达省定目标，有效遏制 O₃ 浓度增长趋势，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采取上述措施后，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有效的改善。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目前暂不达标，采取上述措施后，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有效改善。

项目拟建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评价因子“非甲烷总烃”的现状监测数据引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现状监测数据，监测点位置为陋馨人才公寓。监测点位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表 3-5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m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本项目车间距离(m)
		X	Y				
G1	陋馨人才公寓	119.938083	31.844382	非甲烷总烃	2023.11.22~11.28	NE	1450

引用数据有效性分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5千米范围内近3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次选取点位位于本项目东北1450m，符合点位选择要求。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6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m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X	Y							
G1	陋馨人才公寓	119.938083	31.844382	非甲烷总烃	小时平均	2	1.03~1.93	96.5	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评价区域内非甲烷总烃小时平均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推荐值。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本项目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4.生态环境。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拟建地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 7 号，不涉及新增用地。同时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5.土壤、地下水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6.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生产车间及配套公辅工程设施均做防渗处理，正常生产时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经现场勘查和资料调研，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区内无自然保护区，且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良种场、风景名胜点、文物古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重点保护目标主要为附近的河流、居民区等，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7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对象		坐标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经度	纬度				
地表水	长江	魏村水厂取水口	119.971273	31.980647	N	16500	/	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类水质标准
		小龙港河	119.925085	31.833742	W	430	/	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
大气		白马公馆	119.927955	31.828120	S	442	约7200人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
土壤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无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7号，不涉及新增用地，不需要对生态环境现状进行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中的浓度限值，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的浓度限值。												
	表 3-8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厂区）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排放限值 (mg/m³)</th> <th>限值含义</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 <td>6</td> <td>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td> <td rowspan="2">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td> <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td> </tr> <tr> <td>20</td> <td>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9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厂界）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 <td>4</td> <td rowspan="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td> </tr> <tr> <td>颗粒物</td> <td>0.5</td> </tr> <tr> <td>锡及其化合物</td> <td>0.06</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	颗粒物	0.5	锡及其化合物	0.06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 4041-2021）											
颗粒物	0.5												
锡及其化合物	0.06												
2.噪声													
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dB(A)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时段</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3 类区标准值 (dB(A))</td>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区标准值 (dB(A))	≤65	≤55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区标准值 (dB(A))	≤65	≤55											
3.固废													
<p>①一般固废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2013 年 6 月 8 日）要求。</p> <p>②危险废物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满足《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 号）相关规定要求。</p>													

总量控制指标

表 3-1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表 t/a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全厂			全厂排放增 减量	全厂排入外环 境增减量
		实际排 放量	环评批复量	申请量	排入外环 境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预测排 放总量	建议排放 总量		
废气（有 组织）	颗粒物	0.9622	0.9622	0	0	0	0.9622	0.9622	0	0
	苯乙烯	0.168	0.168	0	0	0	0.168	0.168	0	0
	乙醇	0.009	0.009	0	0	0	0.009	0.009	0	0
	VOCs	1.6792	1.6792	0	0	0	1.6792	1.6792	0	0
废气（无 组织）	颗粒物	0.5821	0.5821	0	0	0	0.5821	0.5821	0	0
	苯乙烯	0.12	0.12	0	0	0	0.12	0.12	0	0
	乙醇	0.01	0.01	0	0	0	0.01	0.01	0	0
	VOCs	0.8028	0.8028	0	0	0	0.8028	0.8028	0	0
废水	废水量	22680	22680	0	0	0	22680	22680	0	0
	COD	9.076	9.076	0	0	0	9.076	9.076	0	0
	SS	6.235	6.235	0	0	0	6.235	6.235	0	0
	NH ₃ -N	0.7684	0.7684	0	0	0	0.7684	0.7684	0	0
	TN	1.0776	1.0776	0	0	0	1.0776	1.0776	0	0
	TP	0.1107	0.1107	0	0	0	0.1107	0.1107	0	0
	动植物油	0.3456	0.3456	0	0	0	0.3456	0.3456	0	0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0	0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0	0	0
	危险固废	0	0	0	0	0	0	0	0	0

注：颗粒物包含锡及其化合物。

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不新增废水、不增加废气污染物量，无需另外申请。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街道昆仑路7号，距常州市空气质量监测国控站点崇义南路9号常高新集团4.0km，不在常州市空气质量监测国控站点3km范围内。

总量
控制
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保 护措施	本项目所用厂房为富林中电现有厂房，施工期仅涉及厂房内部装修与设备安装。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一、废水</p> <p>1.废水产生情况</p> <p>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且无生产废水排放。</p> <p>二、废气</p> <p>1.废气产生情况</p> <p>（1）G1-1 涂胶废气、G1-2 涂胶预固化废气、G1-3 涂胶固化废气、G1-7 涂胶废气、G1-8 涂胶固化废气</p> <p>本项目定子段涂胶工序、转子段压换向器工序使用的胶水为本体型胶粘剂，因此，本项目涂胶和固化产生的有机废气不做定量分析。在车间内设置移动式活性炭处理器对涂胶和固化废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 <p>（2）G1-4 点焊废气、G1-5 锡焊废气、G1-6 锡焊废气、G1-9 点焊废气、G1-10 焊接废气、G2-1 点焊废气、G2-2 焊接废气</p> <p>本项目焊接过程中使用无铅焊锡丝进行手工焊接，会产生颗粒物（含锡及其化合物），产污系数参考《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焊接工段-手工焊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0.4g/kg-焊料。本项目无铅焊锡丝使用量为 1t/a，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4kg/a。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较少，在车间内设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对焊接烟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不做定量分析。</p> <p>2.废气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p> <p>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防治措施：</p> <p>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为涂胶及固化废气、焊接废气，为减少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措施控制无组织废气：</p> <p>①生产车间内设置移动式活性炭处理器、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对无组织废气进行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量；</p>

- ②加强车间通风，确保废气排放厂界达标；
- ③加强生产管理，增强员工意识，规范操作，减少废气的产生；
- ④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和清理，保证其处理效率。

三、噪声

1.噪声产生情况

主要为设备生产线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度见下表：

表 4-1 主要噪声设备声源强度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台声源强度 dB(A)	车间名称	
1	绕线机	1	70	B3 车间	
2	点焊机	1	70		
3	气压机	2	70		
4	绕线机	2	70		
5	点焊机	1	70		
6	伺服压机	3	70		
7	气压机	5	70		
8	高频机	1	70		
9	油压机	1	70		
10	绕线机	1	70		
11	点焊机	1	70		
12	气压机	5	70		
13	激光打标机	1	70		
14	油压机	6	70		
15	激光焊接机	1	70		
16	焊锡机	1	70		
17	热铆机	1	70		
18	绕线机	1	70		A2 车间
19	转子点焊机	1	70		
20	气压机	4	70		
21	伺服压机	4	70		
22	端盖点焊机	2	70		
23	油压机	1	70		
24	精车机	1	70		
25	高频机	1	70		
26	校直机	1	70	A3 车间	
27	转子点焊机	1	70		
28	气压机	7	70		
29	伺服压机	4	70		
30	端盖点焊机	1	70		
31	台式冲床	1	70		
32	激光打标机	1	70		
33	自动焊锡机	1	70		
34	油压机	2	70		
35	绕线机	1	70		
36	压敏焊接机	1	70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7	端盖热铆机	1	70	A1 车间
	38	精车机	2	70	
	39	高频机	1	70	
	40	台式砂轮机	2	70	
	41	BB25-1 车床	1	70	
	42	台式攻丝机	1	70	
	43	炮塔式铣床	1	70	
	44	精密车床	1	70	
	45	平面磨床	1	70	
	46	5032 卧铣	1	70	
	47	金属带锯床	1	70	
	48	台式钻攻两用机	1	70	
	49	钻铣床	1	70	
	50	钻床	1	70	
	51	空压机系统	1	80	

2. 噪声污染物源强及排放状况

① 治理措施

a. 按照《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对厂内主要噪声源合理布局：在主要噪声源设备及厂房周围，布置对噪声较不敏感的、有利于隔声的建筑物、构筑物，如辅助车间、仓库等；工业企业的立面布置，充分利用地形、地物阻挡噪声；主要噪声源低位布置；在满足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高噪声设备相对集中，并尽量布置在厂房的一隅；有强烈振动的设备，不布置在楼板或平台上；设备布置时，考虑与其配用的噪声控制专用设备的安装和维修所需的空間。

b. 选用噪声较低、振动较小的设备；在对主要噪声源设备选择时，应收集和比较同类型设备的噪声指标；对于噪声较大的设备，应从设备选型开始要求供货商提供符合要求的低噪声设备。

c. 主要噪声源布置、安装时，应尽量远离厂界。对强噪声源采用弹性减振基础、局部消音等降噪措施。

d. 主要噪声设备均安置在车间内，并配套隔声降噪措施；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对强噪声源采用弹性减振基础、局部消音等降噪措施；临厂界一侧的生产车间尽量不开设门窗，生产车间尽量将门、窗布置在朝向厂区通道一侧，减少生产噪声传出厂外的机会；同时加强生产管理，生产过程中应关闭门窗。

② 排放情况

各噪声源经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对各厂界噪声情况见下表：

表 4-2 室内声源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 (A)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9.28	63.9	昼间	26	37.9	1
2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34.96	63.88	昼间	26	37.88	1
3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6.3	63.91	昼间	26	37.91	1
4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30.08	63.88	昼间	26	37.88	1
5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9.28	63.9	夜间	26	37.9	1
6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34.96	63.88	夜间	26	37.88	1
7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6.3	63.91	夜间	26	37.91	1
8	伺服压机	70	64.21	-11.3	15	30.08	63.88	夜间	26	37.88	1
9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10.75	63.89	昼间	26	37.89	1
10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35.78	63.88	昼间	26	37.88	1
11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4.84	63.94	昼间	26	37.94	1
12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29.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3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10.75	63.89	夜间	26	37.89	1
14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35.78	63.88	夜间	26	37.88	1
15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4.84	63.94	夜间	26	37.94	1
16	伺服压机	70	63.02	-12.49	15	29.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7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7.32	63.9	昼间	26	37.9	1
18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36.76	63.88	昼间	26	37.88	1
19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8.28	63.9	昼间	26	37.9	1
20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28.2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1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7.32	63.9	夜间	26	37.9	1
22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36.76	63.88	夜间	26	37.88	1
23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8.28	63.9	夜间	26	37.9	1
24	伺服压机	70	63.02	-8.92	15	28.2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5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4.85	63.94	昼间	26	37.94	1
26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15.2	63.88	昼间	26	37.88	1
27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10.51	63.89	昼间	26	37.89	1
28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49.72	63.88	昼间	26	37.88	1
29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4.85	63.94	夜间	26	37.94	1
30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15.2	63.88	夜间	26	37.88	1
31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10.51	63.89	夜间	26	37.89	1
32	气压机	70	84.42	-12.49	15	49.72	63.88	夜间	26	37.88	1
33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9.42	63.89	昼间	26	37.89	1
34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22.55	63.88	昼间	26	37.88	1
35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6.02	63.92	昼间	26	37.92	1
36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42.49	63.88	昼间	26	37.88	1
37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9.42	63.89	夜间	26	37.89	1
38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22.55	63.88	夜间	26	37.88	1
39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6.02	63.92	夜间	26	37.92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40	气压机	70	76.1	-14.86	15	42.49	63.88	夜间	26	37.88	1
	41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5.86	63.92	昼间	26	37.92	1
	42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44.59	63.88	昼间	26	37.88	1
	43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9.83	63.89	昼间	26	37.89	1
	44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20.36	63.88	昼间	26	37.88	1
	45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5.86	63.92	夜间	26	37.92	1
	46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44.59	63.88	夜间	26	37.88	1
	47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9.83	63.89	夜间	26	37.89	1
	48	气压机	70	55.89	-5.35	15	20.36	63.88	夜间	26	37.88	1
	49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昼间	26	37.89	1
	50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昼间	26	37.88	1
	51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昼间	26	37.91	1
	52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昼间	26	37.88	1
	53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夜间	26	37.89	1
	54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夜间	26	37.88	1
	55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夜间	26	37.91	1
	56	气压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夜间	26	37.88	1
	57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3.73	63.98	昼间	26	37.98	1
	58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41.5	63.88	昼间	26	37.88	1
	59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11.92	63.89	昼间	26	37.89	1
	60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23.4	63.88	昼间	26	37.88	1
	61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3.73	63.98	夜间	26	37.98	1
	62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41.5	63.88	夜间	26	37.88	1
	63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11.92	63.89	夜间	26	37.89	1
	64	气压机	70	59.45	-4.16	15	23.4	63.88	夜间	26	37.88	1
	65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3.08	64.03	昼间	26	38.03	1
	66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47.86	63.88	昼间	26	37.88	1
	67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12.64	63.89	昼间	26	37.89	1
	68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17.02	63.88	昼间	26	37.88	1
	69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3.08	64.03	夜间	26	38.03	1
	70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47.86	63.88	夜间	26	37.88	1
	71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12.64	63.89	夜间	26	37.89	1
72	气压机	70	53.51	-1.78	15	17.02	63.88	夜间	26	37.88	1	
73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98	63.9	昼间	26	37.9	1	
74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39.04	63.88	昼间	26	37.88	1	
75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65	63.9	昼间	26	37.9	1	
76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25.96	63.88	昼间	26	37.88	1	
77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98	63.9	夜间	26	37.9	1	
78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39.04	63.88	夜间	26	37.88	1	
79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65	63.9	夜间	26	37.9	1	
80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25.96	63.88	夜间	26	37.88	1	
81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3.88	63.97	昼间	26	37.97	1	
82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29.08	63.88	昼间	26	37.88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83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11.63	63.89	昼间	26	37.89	1
	84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35.81	63.88	昼间	26	37.88	1
	85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3.88	63.97	夜间	26	37.97	1
	86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29.08	63.88	夜间	26	37.88	1
	87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11.63	63.89	夜间	26	37.89	1
	88	气压机	70	71.34	-7.73	15	35.81	63.88	夜间	26	37.88	1
	89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4.71	63.94	昼间	26	37.94	1
	90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44.92	63.88	昼间	26	37.88	1
	91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10.98	63.89	昼间	26	37.89	1
	92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20	63.88	昼间	26	37.88	1
	93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4.71	63.94	夜间	26	37.94	1
	94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44.92	63.88	夜间	26	37.88	1
	95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10.98	63.89	夜间	26	37.89	1
	96	气压机	70	55.89	-4.16	15	20	63.88	夜间	26	37.88	1
	97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98	63.9	昼间	26	37.9	1
	98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39.04	63.88	昼间	26	37.88	1
	99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65	63.9	昼间	26	37.9	1
	100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25.96	63.88	昼间	26	37.88	1
	101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98	63.9	夜间	26	37.9	1
	102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39.04	63.88	夜间	26	37.88	1
	103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7.65	63.9	夜间	26	37.9	1
	104	气压机	70	60.64	-8.92	15	25.96	63.88	夜间	26	37.88	1
	105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6	63.92	昼间	26	37.92	1
	106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23.5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07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9.45	63.89	昼间	26	37.89	1
108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41.4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09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6	63.92	夜间	26	37.92	1	
110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23.5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11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9.45	63.89	夜间	26	37.89	1	
112	气压机	70	76.1	-11.3	15	41.4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13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5.69	63.92	昼间	26	37.92	1	
114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39.7	63.88	昼间	26	37.88	1	
115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9.94	63.89	昼间	26	37.89	1	
116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25.25	63.88	昼间	26	37.88	1	
117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5.69	63.92	夜间	26	37.92	1	
118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39.7	63.88	夜间	26	37.88	1	
119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9.94	63.89	夜间	26	37.89	1	
120	气压机	70	60.64	-6.54	15	25.25	63.88	夜间	26	37.88	1	
121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3.39	64	昼间	26	38	1	
122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23.0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23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12.06	63.89	昼间	26	37.89	1	
124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41.85	63.88	昼间	26	37.88	1	
125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3.39	64	夜间	26	38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26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23.0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27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12.06	63.89	夜间	26	37.89	1
	128	油压机	70	77.29	-8.92	15	41.85	63.88	夜间	26	37.88	1
	129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6.99	63.91	昼间	26	37.91	1
	130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26.96	63.88	昼间	26	37.88	1
	131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8.5	63.9	昼间	26	37.9	1
	132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38.0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33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6.99	63.91	夜间	26	37.91	1
	134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26.96	63.88	夜间	26	37.88	1
	135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8.5	63.9	夜间	26	37.9	1
	136	油压机	70	72.53	-11.3	15	38.0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37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7.97	63.9	昼间	26	37.9	1
	138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30.38	63.88	昼间	26	37.88	1
	139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7.56	63.9	昼间	26	37.9	1
	140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34.6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41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7.97	63.9	夜间	26	37.9	1
	142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30.38	63.88	夜间	26	37.88	1
	143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7.56	63.9	夜间	26	37.9	1
144	油压机	70	68.97	-11.3	15	34.6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45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10.25	63.89	昼间	26	37.89	1	
146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29.7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47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5.28	63.93	昼间	26	37.93	1	
148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35.3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49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10.25	63.89	夜间	26	37.89	1	
150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29.7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51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5.28	63.93	夜间	26	37.93	1	
152	油压机	70	68.97	-13.67	15	35.3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53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7.01	63.91	昼间	26	37.91	1	
154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52.9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55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8.77	63.9	昼间	26	37.9	1	
156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12.05	63.89	昼间	26	37.89	1	
157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7.01	63.91	夜间	26	37.91	1	
158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52.9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59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8.77	63.9	夜间	26	37.9	1	
160	油压机	70	47.56	-4.16	15	12.05	63.89	夜间	26	37.89	1	
161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3.88	63.97	昼间	26	37.97	1	
162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29.08	63.88	昼间	26	37.88	1	
163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11.63	63.89	昼间	26	37.89	1	
164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35.81	63.88	昼间	26	37.88	1	
165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3.88	63.97	夜间	26	37.97	1	
166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29.08	63.88	夜间	26	37.88	1	
167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11.63	63.89	夜间	26	37.89	1	
168	油压机	70	71.34	-7.73	15	35.81	63.88	夜间	26	37.88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69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昼间	26	37.89	1
	170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71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昼间	26	37.91	1
	172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73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夜间	26	37.89	1
	174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75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夜间	26	37.91	1
	176	油压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77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8.3	63.9	昼间	26	37.9	1
	178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31.53	63.88	昼间	26	37.88	1
	179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7.25	63.91	昼间	26	37.91	1
	180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33.48	63.88	昼间	26	37.88	1
	181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8.3	63.9	夜间	26	37.9	1
	182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31.53	63.88	夜间	26	37.88	1
	183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7.25	63.91	夜间	26	37.91	1
	184	激光打标机	70	67.78	-11.3	15	33.48	63.88	夜间	26	37.88	1
	185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7.15	63.91	昼间	26	37.91	1
	186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23.2	63.88	昼间	26	37.88	1
	187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8.3	63.9	昼间	26	37.9	1
	188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41.78	63.88	昼间	26	37.88	1
	189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7.15	63.91	夜间	26	37.91	1
190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23.2	63.88	夜间	26	37.88	1	
191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8.3	63.9	夜间	26	37.9	1	
192	激光焊接机	70	76.1	-12.49	15	41.78	63.88	夜间	26	37.88	1	
193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6.82	63.91	昼间	26	37.91	1	
194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30.71	63.88	昼间	26	37.88	1	
195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8.71	63.9	昼间	26	37.9	1	
196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34.26	63.88	昼间	26	37.88	1	
197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6.82	63.91	夜间	26	37.91	1	
198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30.71	63.88	夜间	26	37.88	1	
199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8.71	63.9	夜间	26	37.9	1	
200	点焊机	70	68.97	-10.11	15	34.26	63.88	夜间	26	37.88	1	
201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5.68	63.92	昼间	26	37.92	1	
202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31.0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03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9.86	63.89	昼间	26	37.89	1	
204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33.91	63.88	昼间	26	37.88	1	
205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5.68	63.92	夜间	26	37.92	1	
206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31.0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07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9.86	63.89	夜间	26	37.89	1	
208	点焊机	70	68.97	-8.92	16	33.91	63.88	夜间	26	37.88	1	
209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7.49	63.9	昼间	26	37.9	1	
210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41.66	63.88	昼间	26	37.88	1	
211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8.17	63.9	昼间	26	37.9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12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23.3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13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7.49	63.9	夜间	26	37.9	1
	214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41.66	63.88	夜间	26	37.88	1
	215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8.17	63.9	夜间	26	37.9	1
	216	热铆机	70	58.26	-7.73	15	23.3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17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7.64	63.9	昼间	26	37.9	1
	218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29.25	63.88	昼间	26	37.88	1
	219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7.87	63.9	昼间	26	37.9	1
	220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35.75	63.88	昼间	26	37.88	1
	221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7.64	63.9	夜间	26	37.9	1
	222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29.25	63.88	夜间	26	37.88	1
	223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7.87	63.9	夜间	26	37.9	1
	224	焊锡机	70	70.15	-11.3	15	35.75	63.88	夜间	26	37.88	1
	225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昼间	26	37.89	1
	226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昼间	26	37.88	1
	227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昼间	26	37.91	1
	228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29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9.46	63.89	夜间	26	37.89	1
	230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48.52	63.88	夜间	26	37.88	1
	231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6.28	63.91	夜间	26	37.91	1
	232	电焊机	70	51.13	-7.73	15	16.5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33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4.74	73.94	昼间	26	47.94	1
	234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62.23	73.88	昼间	26	47.88	1
	235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11.15	73.89	昼间	26	47.89	1
	236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2.69	74.07	昼间	26	48.07	1
	237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4.74	73.94	夜间	26	47.94	1
	238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62.23	73.88	夜间	26	47.88	1
	239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11.15	73.89	夜间	26	47.89	1
240	空压机系统	80	39.24	0.59	1	2.69	74.07	夜间	26	48.07	1	
241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10.27	63.89	昼间	26	37.89	1	
242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47.04	63.88	昼间	26	37.88	1	
243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5.44	63.93	昼间	26	37.93	1	
244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18.02	63.88	昼间	26	37.88	1	
245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10.27	63.89	夜间	26	37.89	1	
246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47.04	63.88	夜间	26	37.88	1	
247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5.44	63.93	夜间	26	37.93	1	
248	绕线机	70	52.32	-8.92	15	18.02	63.88	夜间	26	37.88	1	
249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8.46	63.9	昼间	26	37.9	1	
250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27.78	63.88	昼间	26	37.88	1	
251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7.04	63.91	昼间	26	37.91	1	
252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37.24	63.88	昼间	26	37.88	1	
253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8.46	63.9	夜间	26	37.9	1	
254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27.78	63.88	夜间	26	37.88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55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7.04	63.91	夜间	26	37.91	1
	256	绕线机	70	71.34	-12.49	15	37.24	63.88	夜间	26	37.88	1
	257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9.29	63.89	昼间	26	37.89	1
	258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43.61	63.88	昼间	26	37.88	1
	259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6.39	63.91	昼间	26	37.91	1
	260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21.4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61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9.29	63.89	夜间	26	37.89	1
	262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43.61	63.88	夜间	26	37.88	1
	263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6.39	63.91	夜间	26	37.91	1
	264	绕线机	70	55.89	-8.92	15	21.4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65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7.82	63.9	昼间	26	37.9	1
	266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42.8	63.88	昼间	26	37.88	1
	267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7.85	63.9	昼间	26	37.9	1
	268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22.2	63.88	昼间	26	37.88	1
	269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7.82	63.9	夜间	26	37.9	1
	270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42.8	63.88	夜间	26	37.88	1
	271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7.85	63.9	夜间	26	37.9	1
	272	绕线机	70	57.07	-7.73	1	22.2	63.88	夜间	26	37.88	1
	273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8.3	63.9	昼间	26	37.9	1
	274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31.53	63.88	昼间	26	37.88	1
	275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7.25	63.91	昼间	26	37.91	1
	276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33.48	63.88	昼间	26	37.88	1
	277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8.3	63.9	夜间	26	37.9	1
	278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31.53	63.88	夜间	26	37.88	1
	279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7.25	63.91	夜间	26	37.91	1
	280	高频机	70	67.78	-11.3	15	33.48	63.88	夜间	26	37.88	1
	281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17.45	64.31	昼间	26	38.31	1
	282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9.17	64.33	昼间	26	38.33	1
	283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36.95	64.31	昼间	26	38.31	1
284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11.72	64.32	昼间	26	38.32	1	
285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17.45	64.31	夜间	26	38.31	1	
286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9.17	64.33	夜间	26	38.33	1	
287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36.95	64.31	夜间	26	38.31	1	
288	5032 卧铣	70	14.27	-13.67	1	11.72	64.32	夜间	26	38.32	1	
289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33.63	64.31	昼间	26	38.31	1	
290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8.83	64.33	昼间	26	38.33	1	
291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20.8	64.31	昼间	26	38.31	1	
292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12.66	64.32	昼间	26	38.32	1	
293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33.63	64.31	夜间	26	38.31	1	
294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8.83	64.33	夜间	26	38.33	1	
295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20.8	64.31	夜间	26	38.31	1	
296	BB25-1 车床	70	9.51	-29.13	1	12.66	64.32	夜间	26	38.32	1	
297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21.47	64.31	昼间	26	38.31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98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14.07	64.32	昼间	26	38.32	1
	299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32.64	64.31	昼间	26	38.31	1
	300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6.97	64.34	昼间	26	38.34	1
	301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21.47	64.31	夜间	26	38.31	1
	302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14.07	64.32	夜间	26	38.32	1
	303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32.64	64.31	夜间	26	38.31	1
	304	伺服压机	70	8.32	-16.05	10	6.97	64.34	夜间	26	38.34	1
	305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26.11	64.31	昼间	26	38.31	1
	306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8.81	64.33	昼间	26	38.33	1
	307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28.31	64.31	昼间	26	38.31	1
	308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12.4	64.32	昼间	26	38.32	1
	309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26.11	64.31	夜间	26	38.31	1
	310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8.81	64.33	夜间	26	38.33	1
	311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28.31	64.31	夜间	26	38.31	1
	312	伺服压机	70	11.89	-22	10	12.4	64.32	夜间	26	38.32	1
	313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16.93	64.32	昼间	26	38.32	1
	314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15.57	64.32	昼间	26	38.32	1
	315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37.1	64.31	昼间	26	38.31	1
	316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5.31	64.36	昼间	26	38.36	1
	317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16.93	64.32	夜间	26	38.32	1
	318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15.57	64.32	夜间	26	38.32	1
	319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37.1	64.31	夜间	26	38.31	1
	320	伺服压机	70	8.32	-11.3	10	5.31	64.36	夜间	26	38.36	1
	321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24.1	64.31	昼间	26	38.31	1
	322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14.46	64.32	昼间	26	38.32	1
	323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30	64.31	昼间	26	38.31	1
	324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6.69	64.34	昼间	26	38.34	1
	325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24.1	64.31	夜间	26	38.31	1
	326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14.46	64.32	夜间	26	38.32	1
	327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30	64.31	夜间	26	38.31	1
	328	伺服压机	70	7.13	-18.43	10	6.69	64.34	夜间	26	38.34	1
	329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27.95	64.31	昼间	26	38.31	1
	330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10.7	64.32	昼间	26	38.32	1
	331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26.36	64.31	昼间	26	38.31	1
332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10.58	64.32	昼间	26	38.32	1	
333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27.95	64.31	夜间	26	38.31	1	
334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10.7	64.32	夜间	26	38.32	1	
335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26.36	64.31	夜间	26	38.31	1	
336	伺服压机	70	9.51	-23.19	15	10.58	64.32	夜间	26	38.32	1	
337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24.62	64.31	昼间	26	38.31	1	
338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8.06	64.33	昼间	26	38.33	1	
339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29.84	64.31	昼间	26	38.31	1	
340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13.09	64.32	昼间	26	38.32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41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24.62	64.31	夜间	26	38.31	1
	342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8.06	64.33	夜间	26	38.33	1
	343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29.84	64.31	夜间	26	38.31	1
	344	伺服压机	70	13.08	-20.81	15	13.09	64.32	夜间	26	38.32	1
	345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18.59	64.31	昼间	26	38.31	1
	346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8.8	64.33	昼间	26	38.33	1
	347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35.83	64.31	昼间	26	38.31	1
	348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12.13	64.32	昼间	26	38.32	1
	349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18.59	64.31	夜间	26	38.31	1
	350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8.8	64.33	夜间	26	38.33	1
	351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35.83	64.31	夜间	26	38.31	1
	352	伺服压机	70	14.27	-14.86	15	12.13	64.32	夜间	26	38.32	1
	353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25.76	64.31	昼间	26	38.31	1
	354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7.68	64.33	昼间	26	38.33	1
	355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28.72	64.31	昼间	26	38.31	1
	356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13.51	64.32	昼间	26	38.32	1
	357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25.76	64.31	夜间	26	38.31	1
	358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7.68	64.33	夜间	26	38.33	1
	359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28.72	64.31	夜间	26	38.31	1
	360	伺服压机	70	13.08	-22	15	13.51	64.32	夜间	26	38.32	1
	361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18.07	64.31	昼间	26	38.31	1
	362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15.19	64.32	昼间	26	38.32	1
	363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35.98	64.31	昼间	26	38.31	1
	364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5.73	64.35	昼间	26	38.35	1
	365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18.07	64.31	夜间	26	38.31	1
	366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15.19	64.32	夜间	26	38.32	1
	367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35.98	64.31	夜间	26	38.31	1
	368	压敏焊接机	70	8.32	-12.49	15	5.73	64.35	夜间	26	38.35	1
	369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29.09	64.31	昼间	26	38.31	1
	370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10.33	64.32	昼间	26	38.32	1
	371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25.25	64.31	昼间	26	38.31	1
	372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11	64.32	昼间	26	38.32	1
	373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29.09	64.31	夜间	26	38.31	1
	374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10.33	64.32	夜间	26	38.32	1
	375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25.25	64.31	夜间	26	38.31	1
	376	台式冲床	70	9.51	-24.38	15	11	64.32	夜间	26	38.32	1
	377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33.36	64.31	昼间	26	38.31	1
	378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3.94	64.39	昼间	26	38.39	1
379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21.34	64.31	昼间	26	38.31	1	
380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17.53	64.31	昼间	26	38.31	1	
381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33.36	64.31	夜间	26	38.31	1	
382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3.94	64.39	夜间	26	38.39	1	
383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21.34	64.31	夜间	26	38.31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84	台式攻丝机	70	14.27	-30.32	1	17.53	64.31	夜间	26	38.31	1
	385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8.71	64.33	昼间	26	38.33	1
	386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13.29	64.32	昼间	26	38.32	1
	387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45.45	64.31	昼间	26	38.31	1
	388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7.28	64.33	昼间	26	38.33	1
	389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8.71	64.33	夜间	26	38.33	1
	390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13.29	64.32	夜间	26	38.32	1
	391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45.45	64.31	夜间	26	38.31	1
	392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4.16	1	7.28	64.33	夜间	26	38.33	1
	393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28.04	64.31	昼间	26	38.31	1
	394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6.94	64.34	昼间	26	38.34	1
	395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26.49	64.31	昼间	26	38.31	1
	396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14.34	64.32	昼间	26	38.32	1
	397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28.04	64.31	夜间	26	38.31	1
	398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6.94	64.34	夜间	26	38.34	1
	399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26.49	64.31	夜间	26	38.31	1
	400	台式砂轮机	70	13.08	-24.38	1	14.34	64.32	夜间	26	38.32	1
	401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18.42	64.31	昼间	26	38.31	1
	402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16.32	64.32	昼间	26	38.32	1
	403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35.57	64.31	昼间	26	38.31	1
	404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4.61	64.37	昼间	26	38.37	1
	405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18.42	64.31	夜间	26	38.31	1
	406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16.32	64.32	夜间	26	38.32	1
	407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35.57	64.31	夜间	26	38.31	1
	408	台式钻攻两用机	70	7.13	-12.49	1	4.61	64.37	夜间	26	38.37	1
	409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31.96	64.31	昼间	26	38.31	1
	410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15.59	64.32	昼间	26	38.32	1
	411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22.08	64.31	昼间	26	38.31	1
	412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5.84	64.35	昼间	26	38.35	1
	413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31.96	64.31	夜间	26	38.31	1
414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15.59	64.32	夜间	26	38.32	1	
415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22.08	64.31	夜间	26	38.31	1	
416	平面磨床	70	3.57	-25.56	1	5.84	64.35	夜间	26	38.35	1	
417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15.45	64.32	昼间	26	38.32	1	
418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14.81	64.32	昼间	26	38.32	1	
419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38.63	64.31	昼间	26	38.31	1	
420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6.01	64.35	昼间	26	38.35	1	
421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15.45	64.32	夜间	26	38.32	1	
422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14.81	64.32	夜间	26	38.32	1	
423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38.63	64.31	夜间	26	38.31	1	
424	校直机	70	9.51	-10.11	15	6.01	64.35	夜间	26	38.35	1	
425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32.31	64.31	昼间	26	38.31	1	
426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16.72	64.32	昼间	26	38.32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427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21.66	64.31	昼间	26	38.31	1
	428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4.73	64.37	昼间	26	38.37	1
	429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32.31	64.31	夜间	26	38.31	1
	430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16.72	64.32	夜间	26	38.32	1
	431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21.66	64.31	夜间	26	38.31	1
	432	气压机	70	2.38	-25.56	10	4.73	64.37	夜间	26	38.37	1
	433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30.65	64.31	昼间	26	38.31	1
	434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7.32	64.33	昼间	26	38.33	1
	435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23.86	64.31	昼间	26	38.31	1
	436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14.06	64.32	昼间	26	38.32	1
	437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30.65	64.31	夜间	26	38.31	1
	438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7.32	64.33	夜间	26	38.33	1
	439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23.86	64.31	夜间	26	38.31	1
	440	气压机	70	11.89	-26.75	10	14.06	64.32	夜间	26	38.32	1
	441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25.76	64.31	昼间	26	38.31	1
	442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7.68	64.33	昼间	26	38.33	1
	443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28.72	64.31	昼间	26	38.31	1
	444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13.51	64.32	昼间	26	38.32	1
	445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25.76	64.31	夜间	26	38.31	1
	446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7.68	64.33	夜间	26	38.33	1
	447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28.72	64.31	夜间	26	38.31	1
	448	气压机	70	13.08	-22	10	13.51	64.32	夜间	26	38.32	1
	449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20.08	64.31	昼间	26	38.31	1
	450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9.56	64.32	昼间	26	38.32	1
	451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34.3	64.31	昼间	26	38.31	1
	452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11.43	64.32	昼间	26	38.32	1
	453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20.08	64.31	夜间	26	38.31	1
	454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9.56	64.32	夜间	26	38.32	1
	455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34.3	64.31	夜间	26	38.31	1
	456	气压机	70	13.08	-16.05	10	11.43	64.32	夜间	26	38.32	1
457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15.62	64.32	昼间	26	38.32	1	
458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7.29	64.33	昼间	26	38.33	1	
459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38.88	64.31	昼间	26	38.31	1	
460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13.53	64.32	昼间	26	38.32	1	
461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15.62	64.32	夜间	26	38.32	1	
462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7.29	64.33	夜间	26	38.33	1	
463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38.88	64.31	夜间	26	38.31	1	
464	气压机	70	16.65	-12.49	15	13.53	64.32	夜间	26	38.32	1	
465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19.9	64.31	昼间	26	38.31	1	
466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17.07	64.32	昼间	26	38.32	1	
467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34.05	64.31	昼间	26	38.31	1	
468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3.92	64.39	昼间	26	38.39	1	
469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19.9	64.31	夜间	26	38.31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470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17.07	64.32	夜间	26	38.32	1
	471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34.05	64.31	夜间	26	38.31	1
	472	气压机	70	5.95	-13.67	15	3.92	64.39	夜间	26	38.39	1
	473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9.5	64.32	昼间	26	38.32	1
	474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11.79	64.32	昼间	26	38.32	1
	475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44.75	64.31	昼间	26	38.31	1
	476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8.81	64.33	昼间	26	38.33	1
	477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9.5	64.32	夜间	26	38.32	1
	478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11.79	64.32	夜间	26	38.32	1
	479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44.75	64.31	夜间	26	38.31	1
	480	气压机	70	14.27	-5.35	15	8.81	64.33	夜间	26	38.33	1
	481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12.21	64.32	昼间	26	38.32	1
	482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8.41	64.33	昼间	26	38.33	1
	483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42.23	64.31	昼间	26	38.31	1
	484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12.29	64.32	昼间	26	38.32	1
	485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12.21	64.32	夜间	26	38.32	1
	486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8.41	64.33	夜间	26	38.33	1
	487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42.23	64.31	夜间	26	38.31	1
	488	气压机	70	16.65	-8.92	15	12.29	64.32	夜间	26	38.32	1
	489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17.28	64.32	昼间	26	38.32	1
	490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16.7	64.32	昼间	26	38.32	1
	491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36.68	64.31	昼间	26	38.31	1
	492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4.2	64.38	昼间	26	38.38	1
	493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17.28	64.32	夜间	26	38.32	1
	494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16.7	64.32	夜间	26	38.32	1
	495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36.68	64.31	夜间	26	38.31	1
	496	气压机	70	7.13	-11.3	15	4.2	64.38	夜间	26	38.38	1
	497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29.35	64.31	昼间	26	38.31	1
	498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15.21	64.32	昼间	26	38.32	1
	499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24.71	64.31	昼间	26	38.31	1
	500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6.13	64.34	昼间	26	38.34	1
	501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29.35	64.31	夜间	26	38.31	1
502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15.21	64.32	夜间	26	38.32	1	
503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24.71	64.31	夜间	26	38.31	1	
504	气压机	70	4.76	-23.19	15	6.13	64.34	夜间	26	38.34	1	
505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6.44	64.34	昼间	26	38.34	1	
506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14.04	64.32	昼间	26	38.32	1	
507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47.68	64.31	昼间	26	38.31	1	
508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6.45	64.34	昼间	26	38.34	1	
509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6.44	64.34	夜间	26	38.34	1	
510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14.04	64.32	夜间	26	38.32	1	
511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47.68	64.31	夜间	26	38.31	1	
512	气压机	70	13.08	-1.78	15	6.45	64.34	夜间	26	38.34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513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8.8	64.33	昼间	26	38.33	1
	514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9.53	64.32	昼间	26	38.32	1
	515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45.57	64.31	昼间	26	38.31	1
	516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11.04	64.32	昼间	26	38.32	1
	517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8.8	64.33	夜间	26	38.33	1
	518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9.53	64.32	夜间	26	38.32	1
	519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45.57	64.31	夜间	26	38.31	1
	520	油压机	70	16.65	-5.35	10	11.04	64.32	夜间	26	38.32	1
	521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25.58	64.31	昼间	26	38.31	1
	522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15.2	64.32	昼间	26	38.32	1
	523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28.47	64.31	昼间	26	38.31	1
	524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6	64.35	昼间	26	38.35	1
	525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25.58	64.31	夜间	26	38.31	1
	526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15.2	64.32	夜间	26	38.32	1
	527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28.47	64.31	夜间	26	38.31	1
	528	油压机	70	5.95	-19.62	15	6	64.35	夜间	26	38.35	1
	529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21.91	64.31	昼间	26	38.31	1
	530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11.44	64.32	昼间	26	38.32	1
	531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32.36	64.31	昼间	26	38.31	1
	532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9.62	64.32	昼间	26	38.32	1
	533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21.91	64.31	夜间	26	38.31	1
	534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11.44	64.32	夜间	26	38.32	1
	535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32.36	64.31	夜间	26	38.31	1
	536	油压机	70	10.7	-17.24	15	9.62	64.32	夜间	26	38.32	1
	537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22.35	64.31	昼间	26	38.31	1
	538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8.81	64.33	昼间	26	38.33	1
	539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32.07	64.31	昼间	26	38.31	1
	540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12.26	64.32	昼间	26	38.32	1
	541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22.35	64.31	夜间	26	38.31	1
	542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8.81	64.33	夜间	26	38.33	1
	543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32.07	64.31	夜间	26	38.31	1
	544	激光打标机	70	13.08	-18.43	15	12.26	64.32	夜间	26	38.32	1
	545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18.15	64.31	昼间	26	38.31	1
546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11.43	64.32	昼间	26	38.32	1	
547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36.12	64.31	昼间	26	38.31	1	
548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9.49	64.32	昼间	26	38.32	1	
549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18.15	64.31	夜间	26	38.31	1	
550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11.43	64.32	夜间	26	38.32	1	
551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36.12	64.31	夜间	26	38.31	1	
552	炮塔式铣床	70	11.89	-13.67	1	9.49	64.32	夜间	26	38.32	1	
553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11.16	64.32	昼间	26	38.32	1	
554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5.03	64.36	昼间	26	38.36	1	
555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43.47	64.31	昼间	26	38.31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556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15.62	64.32	昼间	26	38.32	1
	557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11.16	64.32	夜间	26	38.32	1
	558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5.03	64.36	夜间	26	38.36	1
	559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43.47	64.31	夜间	26	38.31	1
	560	端盖点焊机	70	20.21	-8.92	10	15.62	64.32	夜间	26	38.32	1
	561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10.64	64.32	昼间	26	38.32	1
	562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11.42	64.32	昼间	26	38.32	1
	563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43.63	64.31	昼间	26	38.31	1
	564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9.22	64.33	昼间	26	38.33	1
	565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10.64	64.32	夜间	26	38.32	1
	566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11.42	64.32	夜间	26	38.32	1
	567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43.63	64.31	夜间	26	38.31	1
	568	端盖点焊机	70	14.27	-6.54	10	9.22	64.33	夜间	26	38.33	1
	569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20.51	64.31	昼间	26	38.31	1
	570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6.92	64.34	昼间	26	38.34	1
	571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34.01	64.31	昼间	26	38.31	1
	572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14.08	64.32	昼间	26	38.32	1
	573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20.51	64.31	夜间	26	38.31	1
	574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6.92	64.34	夜间	26	38.34	1
	575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34.01	64.31	夜间	26	38.31	1
	576	端盖点焊机	70	15.46	-17.24	15	14.08	64.32	夜间	26	38.32	1
	577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20.86	64.31	昼间	26	38.31	1
	578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8.05	64.33	昼间	26	38.33	1
	579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33.6	64.31	昼间	26	38.31	1
	580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12.96	64.32	昼间	26	38.32	1
	581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20.86	64.31	夜间	26	38.31	1
	582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8.05	64.33	夜间	26	38.33	1
	583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33.6	64.31	夜间	26	38.31	1
	584	端盖热铆机	70	14.27	-17.24	15	12.96	64.32	夜间	26	38.32	1
	585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30.74	64.31	昼间	26	38.31	1
	586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3.56	64.41	昼间	26	38.41	1
	587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23.98	64.31	昼间	26	38.31	1
	588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17.82	64.31	昼间	26	38.31	1
	589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30.74	64.31	夜间	26	38.31	1
590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3.56	64.41	夜间	26	38.41	1	
591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23.98	64.31	夜间	26	38.31	1	
592	精密车床	70	15.46	-27.94	1	17.82	64.31	夜间	26	38.31	1	
593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5.39	64.35	昼间	26	38.35	1	
594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10.65	64.32	昼间	26	38.32	1	
595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48.92	64.31	昼间	26	38.31	1	
596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9.79	64.32	昼间	26	38.32	1	
597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5.39	64.35	夜间	26	38.35	1	
598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10.65	64.32	夜间	26	38.32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599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48.92	64.31	夜间	26	38.31	1
	600	精车机	70	16.65	-1.78	10	9.79	64.32	夜间	26	38.32	1
	601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6.67	64.32	昼间	26	38.32	1
	602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0.68	64.32	昼间	26	38.32	1
	603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37.64	64.31	昼间	26	38.31	1
	604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0.19	64.32	昼间	26	38.32	1
	605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6.67	64.32	夜间	26	38.32	1
	606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0.68	64.32	夜间	26	38.32	1
	607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37.64	64.31	夜间	26	38.31	1
	608	精车机	70	13.08	-12.49	15	10.19	64.32	夜间	26	38.32	1
	609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21.12	64.31	昼间	26	38.31	1
	610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12.94	64.32	昼间	26	38.32	1
	611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33.06	64.31	昼间	26	38.31	1
	612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8.09	64.33	昼间	26	38.33	1
	613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21.12	64.31	夜间	26	38.31	1
	614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12.94	64.32	夜间	26	38.32	1
	615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33.06	64.31	夜间	26	38.31	1
	616	精车机	70	9.51	-16.05	15	8.09	64.33	夜间	26	38.33	1
	617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41.06	64.31	昼间	26	38.31	1
	618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12.6	64.32	昼间	26	38.32	1
	619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13.15	64.32	昼间	26	38.32	1
	620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9.17	64.33	昼间	26	38.33	1
	621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41.06	64.31	夜间	26	38.31	1
	622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12.6	64.32	夜间	26	38.32	1
	623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13.15	64.32	夜间	26	38.32	1
	624	绕线机	70	3.57	-35.08	10	9.17	64.33	夜间	26	38.33	1
	625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11.51	64.32	昼间	26	38.32	1
	626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6.16	64.34	昼间	26	38.34	1
	627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43.05	64.31	昼间	26	38.31	1
	628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14.51	64.32	昼间	26	38.32	1
	629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11.51	64.32	夜间	26	38.32	1
	630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6.16	64.34	夜间	26	38.34	1
	631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43.05	64.31	夜间	26	38.31	1
	632	绕线机	70	19.02	-8.92	15	14.51	64.32	夜间	26	38.32	1
	633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24.27	64.31	昼间	26	38.31	1
	634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6.93	64.34	昼间	26	38.34	1
	635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30.25	64.31	昼间	26	38.31	1
	636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14.21	64.32	昼间	26	38.32	1
	637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24.27	64.31	夜间	26	38.31	1
	638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6.93	64.34	夜间	26	38.34	1
	639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30.25	64.31	夜间	26	38.31	1
640	自动焊锡机	70	14.27	-20.81	15	14.21	64.32	夜间	26	38.32	1	
641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26.02	64.31	昼间	26	38.31	1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642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12.58	64.32	昼间	26	38.32	1
	643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28.18	64.31	昼间	26	38.31	1
	644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8.63	64.33	昼间	26	38.33	1
	645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26.02	64.31	夜间	26	38.31	1
	646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12.58	64.32	夜间	26	38.32	1
	647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28.18	64.31	夜间	26	38.31	1
	648	转子点焊机	70	8.32	-20.81	10	8.63	64.33	夜间	26	38.33	1
	649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20.77	64.31	昼间	26	38.31	1
	650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11.82	64.32	昼间	26	38.32	1
	651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33.47	64.31	昼间	26	38.31	1
	652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9.2	64.33	昼间	26	38.33	1
	653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20.77	64.31	夜间	26	38.31	1
	654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11.82	64.32	夜间	26	38.32	1
	655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33.47	64.31	夜间	26	38.31	1
	656	转子点焊机	70	10.7	-16.05	15	9.2	64.33	夜间	26	38.33	1
	657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21.65	64.31	昼间	26	38.31	1
	658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6.55	64.34	昼间	26	38.34	1
	659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32.9	64.31	昼间	26	38.31	1
	660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14.49	64.32	昼间	26	38.32	1
	661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21.65	64.31	夜间	26	38.31	1
	662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6.55	64.34	夜间	26	38.34	1
	663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32.9	64.31	夜间	26	38.31	1
	664	金属带锯床	70	15.46	-18.43	1	14.49	64.32	夜间	26	38.32	1
	665	钻床	70	8.32	-26.75	1	31.7	64.31	昼间	26	38.31	1
	666	钻床	70	8.32	-26.75	1	10.71	64.32	昼间	26	38.32	1
	667	钻床	70	8.32	-26.75	1	22.61	64.31	昼间	26	38.31	1
	668	钻床	70	8.32	-26.75	1	10.71	64.32	昼间	26	38.32	1
	669	钻床	70	8.32	-26.75	1	31.7	64.31	夜间	26	38.31	1
	670	钻床	70	8.32	-26.75	1	10.71	64.32	夜间	26	38.32	1
	671	钻床	70	8.32	-26.75	1	22.61	64.31	夜间	26	38.31	1
	672	钻床	70	8.32	-26.75	1	10.71	64.32	夜间	26	38.32	1
	673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26.99	64.31	昼间	26	38.31	1
	674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3.55	64.41	昼间	26	38.41	1
	675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27.73	64.31	昼间	26	38.31	1
676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17.69	64.31	昼间	26	38.31	1	
677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26.99	64.31	夜间	26	38.31	1	
678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3.55	64.41	夜间	26	38.41	1	
679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27.73	64.31	夜间	26	38.31	1	
680	钻铣床	70	16.65	-24.38	1	17.69	64.31	夜间	26	38.31	1	
681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13	64.32	昼间	26	38.32	1	
682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6.91	64.34	昼间	26	38.34	1	
683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41.53	64.31	昼间	26	38.31	1	
684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13.82	64.32	昼间	26	38.32	1	

685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13	64.32	夜间	26	38.32	1
686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6.91	64.34	夜间	26	38.34	1
687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41.53	64.31	夜间	26	38.31	1
688	高频机	70	17.84	-10.11	15	13.82	64.32	夜间	26	38.32	1
689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7.92	64.33	昼间	26	38.33	1
690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14.8	64.32	昼间	26	38.32	1
691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46.15	64.31	昼间	26	38.31	1
692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5.75	64.35	昼间	26	38.35	1
693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7.92	64.33	夜间	26	38.33	1
694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14.8	64.32	夜间	26	38.32	1
695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46.15	64.31	夜间	26	38.31	1
696	高频机	70	11.89	-2.97	10	5.75	64.35	夜间	26	38.35	1

表 4-3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 (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dB)	标准限值 dB (A)	达标情况
	X(m)	Y(m)	Z (m)				
东	102.15	-41.23	1.2	昼间	46.14	65	达标
北	33.01	54.74	1.2		32.98	65	达标
南	-17.66	-67.75	1.2		43.57	65	达标
西	-91.28	28.52	1.2		25.13	65	达标
东	102.15	-41.23	1.2	夜间	46.14	55	达标
北	33.01	54.74	1.2		32.98	55	达标
南	-17.66	-67.75	1.2		43.57	55	达标
西	-91.28	28.52	1.2		25.13	55	达标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在采取噪声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纲》（HJ819-2017），排污单位应按照规定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因此，除了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监测外，公司还应开展常规监测，以了解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营运期的常规监测内容应符合实际生产现状，公司在制定监测计划应充分考虑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作为上报依据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项目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4 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排放标准	监测单位
噪声	厂界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一季度一次	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四、固废

1. 固废产生情况

一般固废废物

(1) 废定子 S1-1 (SW17 900-001-S17)：类比企业原有项目，本项目废定子产生量约为 1t/a。

(2) 废端盖 S1-2 (SW17 900-001-S17)：类比企业原有项目，本项目废端盖产生量约为 0.2t/a。

(3) 废边角料 S1-3、S1-4 (SW17 900-001-S17)：本项目对换向器进行粗车和精车，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比较少，约为 0.1t/a。

(4) 废转子 S1-5 (SW17 900-001-S17)：类比企业原有项目，本项目废转子产生量约为 0.5t/a。

(5) 废电机 S1-7、S2-1 (SW17 900-001-S17)：类比企业原有项目，本项目废电机产生量约为 0.5t/a。

(6) 实验废液 S3-1 (SW59 900-099-S59)：本项目实验室盐雾试验产生实验废液 S3-1，产生量约为 0.2t/a。

(7) 废布袋 (SW17 900-099-17)：本项目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焊接烟尘过程中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3t/a。

危险废物

(1) 废油脂 S1-6 (HW08 900-217-08)：：本项目总装段使用润滑脂过程中产生废油脂，产生量约为 0.1t/a。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本项目移动式活性炭处理器处理无组织废气期间更换活性炭产生废活性炭，每年更换 5 次，每次更换量约为 0.1t，则废活性炭年产生量约为 0.5t/a。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25) 判断每种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表 4-5 固废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判定依据	利用途径
1	废定子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2 (e) 材料加工、改性、表面处理以及其他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质	外售综合利用

2	废端盖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2(e) 材料加工、改性、表面处理以及其他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质	
3	废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2(e) 材料加工、改性、表面处理以及其他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质	
4	废转子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2(e) 材料加工、改性、表面处理以及其他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质	
5	废电机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5.2(e) 材料加工、改性、表面处理以及其他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残余物质	
6	实验废液	试验	液态	盐	一般固废	4.1d) 生产活动使用过程中, 因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 或发生化学变化, 使得其物质组成不能满足原使用者使用要求的生产物料	
7	废布袋	废气处理	固态	纤维、金属	一般固废	4.1d) 生产活动使用过程中, 因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 或发生化学变化, 使得其物质组成不能满足原使用者使用要求的生产物料	
8	废油脂	机加工	固态	油类、棉	危险废物	4.1d) 生产活动使用过程中, 因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 或发生化学变化, 使得其物质组成不能满足原使用者使用要求的生产物料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C、有机物	危险废物	4.1d) 生产活动使用过程中, 因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 或发生化学变化, 使得其物质组成不能满足原使用者使用要求的生产物料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 4-6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判定依据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定子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1	机加工	固态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	金属	30d	/	外售综合利用
废端盖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0.2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30d	/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0.1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30d	/	
废转子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0.5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30d	/	
废电机	一般固废	SW17 900-001-S17	0.5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30d	/	
实验废液	一般固废	SW59 900-099-S59	0.2	试验	液态		盐	30d	/	
废布袋	一般固废	SW17 900-099-17	0.3	废气处理	固态		纤维、金属	30d	/	
废油脂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0.1	机加工	固态		油类、棉	30d	T、I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0.5	废气处理	固态		C、有机物	30d	T/In	处置
------	------	-----------------	-----	------	----	--	-------	-----	------	----

2. 固废防治措施

① 治理措施

废定子、废端盖、废边角料、废转子、废电机、实验废液、废布袋外售综合利用；废油脂（HW08 900-217-08）、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 排放情况：

固废处理处置率 100%，固体废物排放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③ 固废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废主要为废油脂（HW08 900-217-08）、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送危废堆场暂存，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依托厂区内现有的 2 座危废仓库，危废仓库总的占地面积为 20m² 和 18m²。本项目建成后危废产生量约 0.1t/a，经核算每平方储存危废量约 1 吨，能够满足企业危险废物的暂存需求。

厂内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仓库	废油脂	HW08	900-217-08	厂区南侧	0.1m ²	桶装	0.1t	三个月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厂区南侧	0.5m ²	袋装	0.5t	三个月

3. 贮存场所及固废管理相关要求

① 一般固废贮运要求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运行管理要求如下：

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B. 贮存、处置场使用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堤、坝、挡土墙、导流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② 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本项目依托厂区 28 m² 的危废堆场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暂存。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对危险废物的贮存要求如下：

A.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B.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C.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D.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应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

E.同一贮存设施应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F.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同时该危废仓库已满足以下要求：

A.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B.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③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

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容器要求如下：

A.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B.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C.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D.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E.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F.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④贮存过程污染控制要求

一般规定：

A.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水解、不易挥发的固态危险废物可分类堆放贮存，其他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B.液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罐区贮存。

C.半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具有热塑性的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进行贮存。

D.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易产生粉尘等无组织排放的，应采取抑尘等有效措施。

贮存设施运行环境管理要求：

A.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B.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C.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

D.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

E.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F.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据国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结合贮存设施特点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并建立档案。

G.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⑤环境应急要求

A.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必要的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并做好培训、演练记录。

B.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配备满足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要求的应急人员、装备和物资，并应设置应急照明系统。

C.相关部门发布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预警后，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启动相应防控措施，若有必要可将危险废物转移至其他具有防护条件的地点贮存。

⑥固废申报

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第十条、第二十六条要求，产生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的各有关单位都必须进行申报登记。企业每年对全年产生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情况进行申报。

此外，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中排查内容及整治要求：

本项目堆场应在明显位置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设置警示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在出入口、设施内部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按照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按照标准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上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按规定填写信息；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后进入贮存设施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采用双钥匙封闭式管理，且有专人 24 小时看管。

建立规范的危险废物贮存台账，如实记录废物名称、种类、数量、来源、出入库时间、去向、交接人签字等内容；产生废弃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根据《关于废弃危险化学品纳入危险废物管理的条件和程序的复函》（环办土壤函〔2018〕245号）要求，将拟抛弃或者放弃的危险化学品种类、数量等信息纳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经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后，将贮存设施和贮存情况纳入环境监管范围。

定期检查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的规范贮存情况，形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清单。清单内容包括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名称、编号、位置、面积和贮存危险废物种类、危险特性、贮存方式、贮存容积、周转周期等，清单应张贴在厂区醒目位置。

⑦危废暂存间管理要求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中要求：

规范贮存管理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采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贮存点两类方式进行贮存，符合相应的污染控制标准，不具备建设贮存设施条件、选用贮存点方式的，除符合国家关于贮存点控制要求外，还要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号）中关于贮存周期和贮存量的要求，I级、II级、III级危险废物贮存时间分别不得超过30天、60天、90天，最大贮存量不得超过1吨。

强化转移过程管理。全面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度，实行省内全域扫描“二维码”转移。加强与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数据共享，实现运输轨迹可溯可查。危险废物产生单位须依法核实经营单位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直接签订委托合同，并向经营单位提供相关危险废物生产工艺、具体成分，以及是否易燃易爆等信息，违法委托的，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受托方承担连带责任；经营单位须按合同及包装物扫码签收危险废物，签收人、车辆信息等须拍照上传至系统，严禁“空转”二维码。

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要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通过设立公开栏、标志牌等方式，主动公开危险废物产生和利用处置等有关信息。集中焚烧处置单位及有自建废焚烧处置设施的单位要依法及时公开二燃室温度等工况运行指标以及污染物排放指标、浓度等有关信

息，并联网至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同步公开许可证、许可条件等全文信息。

⑧危废暂存间其他要求

危废暂存间在日常加强管理、做好台账记录等的前提下，为预防厂内暂存危废事故应急所需，危废暂存间要配备一定的应急设施，根据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类型，危废暂存间可针对性地增加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⑨委托处置的环境可行性

根据生态环境局公示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证单位汇总，本项目各类危废均可委托常州市范围内有相关资质单位合理处置，本次环评建议项目运营后尽快与危废处置单位联系，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生态环境局公示领证的危废处置单位均已经办理相关环评及“三同时”验收手续，根据其环评预测结果，正常运行情况下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⑩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危险废物在厂内堆放和转移运输过程中应防止抛洒逸散，建立台账记录并按时申报其产生贮存情况。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公路运输，危险废物由专用车辆转移至处置公司，转移过程按照要求办理转移审批手续，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确保危险废物从产生、转移到处置的全过程监控。转移前应事先做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须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转移过程密闭运输，严格禁止跑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正常情况下，转移过程不会对沿线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企业应严格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号）中的相关要求对危废处置申报及管理。

应做到“五个严格、七个严禁”。压紧压实产废单位主体责任，严防第三方中介机构为谋取不当利益违法处置危废，全面推行危废转移二维码扫描、电子联单等信息化监管，从产生到处置全过程留痕可追溯，切实防控环境风险。

“五个严格”：即严格落实产废单位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主体责任、严格危险废物产生贮存环境监管、严格危险废物转移环境监管、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严格危险废物应急处置和行政代处置管理。

“七个严禁”：即严禁产废单位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运输和利用处置危险废物；严禁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资质单位进行收集、贮存和利用处置；严禁任何企业、供应商、经销商等以生态环境部门名义向产废单位、收集单位、利用处置单位推销购买任何与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相关的智能设备；严禁任何第三方在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推广使用、宣传、培训过程中以夸大、捆绑、谎称、垄断等方式借机推销相关设备和软件系统；严禁无二维码转移行为（槽罐车、管道等除外）；严禁生态环境系统人员直接或间接为产废单位指定或介绍收集、转运、利用处置单位；严禁借应急处置和行政代处置名义逃避监管，违法处置危险废物。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及处理率达到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五、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中，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包括：危废仓库、原辅材料仓库防腐防渗不到位发生泄漏垂直深入土壤和地下水。

地下水、土壤保护应以预防为主，减少污染物进入地下水、土壤含水层的几率和途径，并制定和实施地下水、土壤监测并长期监测计划，一旦发现地下水遭、土壤受污染，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护、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方位进行控制。

（1）地下水、土壤污染分析

①地下水、土壤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 7 号，车间内均采取防渗处理，故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影响的区域以及污染的可能性较小。此外，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仓库发生火灾事故时，产生的消防废水亦会渗透污染地下水的风险。若不加强本项目固废贮存仓库的防渗处理和及时处置，存在污染地下水的可能。

②地下水、土壤污染情景分析

事故情况下，若出现设施故障、管道破裂、防渗层损坏开裂等现象，物料将对地下水造成点源污染，污染物可能下渗至孔隙潜水及承压层中，从而在含水层中运移。

③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分析

本项目中，污染物泄漏后进入地下，首先在包气带中垂直向下迁移，并进入含水层中。污染物进入地下水后，以对流作用和弥散作用为主。另外，污染物在含水层中的迁移行为还包括吸附解析、挥发和生物降解。

(2)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

车间内应有防泄漏措施及应急处理设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限度。对于危废贮存间设托板，确保泄漏物料统一收集。园区建立有效的事故废水收集系统，污水和雨水排放口设置雨水截止阀。尽快将地面上的废水收集进入废水收集系统，减少废水在地面上的停留时间并防止废水进入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地下水。

②应急响应措施

制定风险事故应急响应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对地下水及土壤的污染。根据地下水、土壤跟踪监测结果，一旦发现地下水和土壤污染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控制污染源，制定合适的应急处置方式，并继续跟踪监测地下水的水质状况。

表 4-8 环境质量监测计划建议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执行环境质量标准	监测频次
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及上下游各设点	水位、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pH、氨氮、硝酸盐氮(以 N 计)、亚硝酸盐氮(以 N 计)、总硬度、溶解性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氰化物、氟化物、挥发酚类、K ⁺ 、Na ⁺ 、Ca ²⁺ 、Mg ²⁺ 、Cl ⁻ 、SO ₄ ²⁻ 、CO ₃ ²⁻ 、HCO ₃ ⁻ 、砷、汞、铬(六价)、铅、镉、铜、铁、锰、锌、镍、铝、石油类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一年一次
土壤	厂区土壤	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三年一次

	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萘、石油烃	
--	---	--

(3)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的主要区域在危废仓库、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化学品库和生产车间，危废仓库、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化学品库和生产车间属于重点防渗区，本项目车间内建设的一般防渗区、重点防渗区均考虑采取地下水防渗处理措施。正常生产时车间的跑冒滴漏不会下渗到地下水、土壤中。室外管道和阀门的跑冒滴漏水量较小，且本项目用地现状为工业用地，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正常工况下对地下水、土壤基本无渗漏，污染较小。

六、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的规定“第三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以下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的指导和管理，适用本办法：（一）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包括污水、生活垃圾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企业；（二）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三）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四）尾矿库企业，包括湿式堆存工业废渣库、电厂灰渣库企业；（五）其他应当纳入适用范围的企业。”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要求，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对企业进行风险评价。

1、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对照附录 B，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 Q 值划分为: ① $1 \leq Q < 10$; ② $10 \leq Q < 100$; ③ $Q \geq 100$ 。

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与附录 B 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 4-9 企业大气环境风险物质及临界量统计表

物质名称		最大存储量 q(t)		临界量 Q(t)	与临界量比值 q/Q	
原有项目	清洗液	含正庚烷	3	3	50	0.06
	炭氢清洗剂	含正庚烷	0.5	0.4995	50	0.00999
	绝缘漆	含环氧树脂	1	0.8	100	0.008
		含苯乙烯		0.2	10	0.02
	绝缘粉	含氯甲代氧丙环聚合物	3	0.9	100	0.009
		含苯甲酮四羧酸酐		0.18	100	0.0018
		含丙烯酸树脂		0.06	100	0.0006
	酒精	乙醇	0.5	0.49	500	0.00098
	厌氧胶	含过氧化二异丙苯	0.1	0.005	100	0.00005
		含甲基丙烯酸-2-羟丙酯		0.066	100	0.00066
		含聚氨酯		0.004	100	0.00004
	水性漆	含聚酯树脂	1	0.25	100	0.0025
		含丙二醇甲醚助溶剂		0.05	100	0.0005
		含氨基树脂固化剂		0.05	100	0.0005
	清洗剂	含乙氧基醇	0.2	0.01	100	0.0001
		含乙氧基脂肪醇		0.02	100	0.0002
	粘结剂 1	含双酚 A 环氧树脂	1	0.3	100	0.003
		含固化剂		0.05	100	0.0005
	粘结剂 2	含双酚 A	0.4	0.004	100	0.00004
		含固化剂		0.02	100	0.0002
	防锈油	矿物油	0.1	0.1	2500	0.00004
	切削液	油水混合物	0.03	0.03	2500	0.000012
	单组分环氧胶	含双酚 A 环氧树脂	1.4	0.84	100	0.0084
		含改性环氧树脂		0.42	100	0.0042
	702-98 型环氧树脂胶	含环氧树脂	0.2	0.12	100	0.0012
		2-甲基咪唑		0.002	100	0.00002
	环氧树脂漆	含聚酯树脂	3	1.2	100	0.012
		含耐热环氧树脂		0.66	100	0.0066
		含苯乙烯		0.24	10	0.024
		含甲基四氢苯酐		0.3	100	0.003
	促进剂	过氧化苯甲酸叔丁酯	0.1	0.1	100	0.001
		废清洗剂		0.3875	10	0.03875
	废喷粉		0.183375	50	0.0036675	
	废酒精		0.2125	500	0.000425	
	含漆废物		0.2125	100	0.002125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0.15	100	0.0015	
	废活性炭		3.4	100	0.034	
	废胶桶、油漆桶、酒精包装物		0.195	100	0.00195	
	沾染胶水的抹布/手套等杂物		0.005	100	0.00005	
	废墨盒、废硒鼓、废圆珠笔芯		0.0025	100	0.000025	
	废切屑液		0.005	2500	0.000002	
	废机油		0.0875	2500	0.000035	
	废滴管		0.1	100	0.001	
	废过滤棉		0.024	100	0.00024	
本项目	SE1210 胶水-6530	含双酚 A 环氧树脂	0.06	100	0.0006	
	EMS702-98 粘接剂	含环氧树脂	0.05	100	0.0005	
		含固化剂	0.004	100	0.00004	

润滑脂	0.2	2500	0.00008
废油脂	0.1	2500	0.00004
废活性炭	0.5	100	0.005
合计			0.2691615

由上表可知,厂区内现有的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未超过临界量,全厂 Q 值为 0.2691615 (Q<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确定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判定标准见下表。

表 4-10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判定标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注:简单分析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因此本项目对风险内容进行简单分析。

3、风险源识别

①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涉及到的风险物质主要包括胶水、润滑脂以及各种危废等,其组分理化性质、毒理性质详见第 2 章。根据识别结果,上述物质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范畴内,同时根据理化性质,对人体存在一定的危害。

②风险源识别

常州富林中电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源识别情况见下表:

表 4-11 环境风险源识别表

环境风险源	识别过程
生产工艺	<p>①在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原辅料中含有有毒有害物质,涉及胶水、润滑脂等,若员工操作不慎,物料泄漏可导致水及土壤污染。</p> <p>②在本项目机加工等过程中操作不当,可能造成人身伤害事故。</p>
生产设备	<p>在设备检修、擦洗过程中,往往因检修设备的意外启动,或者在调试设备过程中无安全防护、或在设备未停止的状态下检修,极有可能造成机械伤害。在易燃易爆场所进行动火检修作业,若未办理动火作业审批,未落实安全措施,无人监护,有可能发生火灾爆炸事故。</p> <p>①材质不当:在设备的选用上,如果设计选用材质方面存在问题,会因腐蚀作用严重影响设备使用寿命,从而引发事故。</p> <p>②焊接缺陷:当设备焊接存在脱焊、虚焊情况下运行时,会引发物料泄漏等事故的发生。</p> <p>③制造问题:如果设备制造厂家或企业自己制造设备时因制造技术、工艺不过关,生产的设备存在质量隐患,设备质量不合格,会引发事故。</p> <p>④安全附件不全:如果设备的安全附件如防护罩、防护栏不全,会对设备的安全使用构成隐患。</p> <p>⑤安装不规范:设备因安装不规范而使该设备存在隐患。</p> <p>⑥超期使用:设备在使用期已到后如继续使用,将对生产安全构成隐患。</p> <p>⑦维修保养不当: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因维护、保养不当而导致该设备存在隐患。</p> <p>⑧生产装置中的设备、容器、泵机、阀门、管道(包括法兰、垫片、管件等)、仪表(包括流量计、液位计等)泄漏或人为操作失误致使物料泄漏,一方面影响正常的工艺操作安全,另一方面物料泄漏遇点火源可造成火灾爆炸、灼伤、毒物危害以及环境污染等事故。</p> <p>⑨本项目中使用的酸洗剂等腐蚀性物料,对生产设备、管线、阀门、操作平台及其他设施等存在腐蚀危害。若设备、设施材质的选择不合适或防腐处理不当,腐蚀速率较快,因腐蚀作用一旦被腐蚀破坏(材料减薄、</p>

	穿孔、强度降低、密封失效等），盐酸腐蚀产生易燃易爆氢气，物料的泄漏可导致燃爆、人员中毒、化学灼伤事故。
储运设施	<p>企业物料存储采用仓储方式，仓储中若违章将禁忌类物料混存、储存场所温度高、通风不良，不能符合物料相应的仓储条件，可引发火灾、爆炸事故。</p> <p>①物料储存配置</p> <p>a.禁忌物料的配置。仓储物料应根据其性能分区、分类、隔离储存，若禁忌类物料混合储存，则可能因物料的泄漏、挥发等原因发生物料间的化学反应而引起事故。</p> <p>b.物料储存量与储存安排。物料平均单位面积储存量、单一储存区最大储量、垛距、墙距、通道宽度、与禁忌品距离若不符合仓储要求，则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可增大。</p> <p>②物料的泄漏、变质</p> <p>a.在物料的搬运、堆码过程中若操作不当（摔、碰、撞、击、拖拉、滚动等），可能发生物料泄漏；</p> <p>b.物料的包装存在缺陷（破损、不严密、超装、渗漏等）发生泄漏；</p> <p>c.储运过程中最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是储运物料的泄漏而发生的火灾、爆炸、中毒事故。泄漏可能发生在装卸、运输过程中。当泄漏物料与空气混合物处于火灾爆炸极限范围内，遇到点火源就会发生火灾爆炸事故。点火源可能是明火（包括违章动火）、电气火花、摩擦撞击火花、交通工具排气管火花、使用手机、静电荷积聚引起的放电火花及雷电危害等。</p> <p>d.包装桶进厂前若不加盖，易造成有机废气无组织扩散；若企业随意接收包装桶，没有客户提供的具有资质的单位对包装桶进行检测而出具相关报告，易超出自己的运营范围，造成厂区出现新的污染源，引发环境事件。</p> <p>③仓储场所条件</p> <p>a.仓储温度。仓储温度应根据储存物料的理化特性相应确定。若超温（夏季高温、违章露天存放等），则可能引起储存物料容器超压爆破等事故。</p> <p>b.仓储积水、湿度。若雨天库房进水、渗漏等造成的库房积水、库房湿度大、违章露天存放遇水等，仓储物料尤其是袋装固体物料可因遇水造成危害。</p> <p>c.仓储光照。库房应保持阴凉避免阳光直射，否则可能引起仓储物料温度升高而造成事故。</p> <p>d.通风。物料储存中因泄漏、挥发，其蒸气或粉尘可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或其毒性可对人体造成健康危害。若通风不良，混合物则可能处于爆炸极限范围之内对人体造成健康危害。</p> <p>e.禁止堵塞消防通道，消防器材禁止被埋压。</p> <p>④装卸、搬运</p> <p>a.用同一车辆运载互为禁忌的物料，则有可能因物料泄漏等原因发生物料间的化学反应而引起事故；</p> <p>b.装卸、搬运过程中因路面不平或物料装车不稳固，可能发生物料的倾倒、翻落、撞击引起事故；</p> <p>c.野蛮作业。作业过程中如摔、碰、撞、击、拖拉、倾倒、滚动物料，可造成物料的泄漏、产生静电等造成燃烧爆炸事故。</p> <p>⑤其他</p> <p>a.仓库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或安全警示标志未设置在醒目位置，员工不清楚化学品的危险性、防范措施、防护用品佩戴、报警电话等，可能增加事故发生的可能性。</p> <p>b.作业时员工未穿戴防护服、护目镜、橡胶浸塑手套等防护用品，员工皮肤、眼睛接触腐蚀性商品可造成化学灼伤。</p>
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	<p>本项目公用工程包括供排水、供配电。</p> <p>供水系统：建筑地下供排水管网发生泄漏会导致建筑基础破坏；排水管道若无覆盖装置容易导致人员坠落伤害等；生产装置供水中断或供水不足，影响正常生产，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消防用水供水不可靠情况下，一旦发生火灾，无法及时以大量水冷却，可能造成火灾的蔓延、扩大；当物料喷溅于人体上，如人体部位受到毒物玷污，应以大量清水立即冲洗，在没有冲洗水情况下，将延误现场急救时机。</p> <p>排水系统：一旦发生洪涝灾害，将构成严重的安全威胁。</p> <p>供电系统：主要危险有害因素是人员的触电，导致触电的原因可能由于操作人员的失误、设备的漏电、防护距离的不足等；电缆线路遭遇腐蚀老化会发生短路引起火灾事故；停电会导致用电设备无法运行，引起一系列事故。作业过程用电设备、检修用电设备是保障生产正常运行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一旦电气系统发生故障，整个生产系统将处于全面停顿，并可能引起设备出现损坏、出现人身伤亡事故，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p>
环保设施	<p>①废水收集系统：突发性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泄漏、伴生和次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水可能直接进入厂内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未经处理后排入污水和雨水管网，给污水处理厂造成一定的冲击并造成周边水环境污染。生产废水收集池若未做好防渗措施，发生泄漏将污染地下水及土壤。</p> <p>②废气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未开启或故障状态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全部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污染车间及其周围空气，危害工作人员身体健康。</p> <p>③危废储存系统：危废仓库内存放的危险废物如废包装桶等可能会渗漏出含危险物质的废液等风险物质，危废仓库内设导流沟和收集井，可及时收集泄漏风险物质，同时堆场内设消防器材，危废中的废气若挥发，危废仓库内有有毒有害气体浓度过高，消防器材故障或过期，可能会导致泄漏事故的发生。次生伴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废水等可能会进入厂区雨水管网，若处理不当，可能进入市政雨水管网，进入周边水体，影响水质和水生生物。危废仓库存在可燃危废，该些危废具有潜在的泄漏因素，遇火源等具有火灾爆炸危</p>

	<p>险性并可能造成次生污染，对人体具有毒物危害性。此外危废仓库内电气设施不符合防爆要求，则电气火花可成为火灾爆炸事故的点火源。</p> <p>④安全风险主要包括突然停电，废气废水处理系统停止工作，致使废气废水未处理而造成事故排放。同时如设备故障等出现设备故障的原因很多，如停电导致机器设备不能运转，污水处理设施、设计、施工等质量问题或养护不当，有故障的设备不能及时得到维修，日常保养不好等。</p>
管网风险识别	<p>厂内污水管网主要收集厂区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接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突发性泄漏事故伴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水可能通过雨水管网、污水管网流入市政雨水管网或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环境的污染或对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系统的冲击。</p>
周边环境风险识别	<p>周边环境对本项目具有影响的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界区外周边已建企业。界区外周边企业一旦发生重大火灾、爆炸事故，火灾、爆炸事故产生的火焰辐射热、爆炸冲击波、抛射物对本项目厂区有较大威胁，毒物泄漏对厂内人员有中毒危害。同时，本项目一旦发生大的火灾爆炸事故对周边企业也将产生一定的威胁。</p>
其他危险性风险识别	<p>若遇到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可能发生污染物泄漏，遇火源发生火灾、爆炸事故。</p>

4、风险源监控

公司对重点风险源进行辨识，制订管理方案，组织制定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认真做好措施落实工作，建立日常监视和监测制度并予以实施，使风险源始终处于受控状态。公司相关风险源监控措施如下：

公司配备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备。厂区配备员工 24 小时巡查，一旦发生事故能够及时发现、处理。

对于其他风险源（如生产车间等）的监控由各责任单位进行日常的检查，强化制度执行，利用各种形式、各种途径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员工作业风险意识。

5、风险防范措施

（1）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昆仑路 7 号，企业四周为其他企业和道路，且项目生产设施区离厂界及厂界外的交通干道均有一定的距离，可以起到一定的安全防护和防火作用。厂区总平面布置基本符合防范事故的要求，并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当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厂区及车间内需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此外，需根据厂区布置，在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区域设置应急处置卡及相应标识标牌。

（2）危险化学品储运安全防范措施

针对危险货物本身的危险特性，运输危险货物首先要进行危险货物包装，以减少外界环境如雨雪、阳光、潮湿空气和杂质等的影响；减少运输过程中受到的碰撞、震动、摩擦和挤压，以保持相对稳定状态；减少货物泄漏、挥发以及性质相悖的货物直接接触造成事故。

危险货物运输中，由于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因温度、压力的变化；重装重卸，操作不当；容器多次回收利用，强度下降，桶盖垫圈失落没有拧紧，安全阀开启，阀门变形断裂等原因，均易造成气体扩散、液体滴漏、固体散落，出现不同程度的渗漏，甚至可能引起火灾、爆炸或污染环境等事故。对这类事故的应急，按照应急就近的原则，运输操作人员首先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进行渗漏处理，防止危险物质扩散至环境。

在运输途中，由于各种意外原因，产生汽车翻车、撞船或沉船等，危险货物有可能散落、抛出至大气、水体或陆域，造成重大环境灾害，对于这类风险事故，要求采取应急措施，包括工程应急措施和社会救援应急预案。

包装过程要求包装材料与危险物相适应、包装封口与危险物相适应；包装标志执行《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9）和《包装储运图示标志》（GB/T 191-2008）。

运输过程应执行《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和各种运输方式的《危险货物运输规则》。装卸过程要求防震、防撞、防倾斜；断火源、禁火种；通风和降温。

（3）物料泄漏事故的防范措施

泄漏事故的预防是生产和储运过程中最重要的环节，发生泄漏事故可能引起火灾和爆炸等一系列重大事故。经验表明：设备失灵和人为的操作失误是引发泄漏的主要原因。因此选用较好的设备、精心设计、认真地管理和操作人员的责任心是减少泄漏事故的关键。

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物料泄漏事故的预防：

①化学品库、原料仓库采用防渗地面，避免物料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②固废堆场做好“三防”措施，日常对危险固废进行定期检测、评估，加强监管，确保在线监控设施正常运转；按危险固废的管理规定进行建档、转移登记。固体废物清运过程中，应严格按生产工艺操作，严禁跑、冒、滴、漏，一旦发生泄漏，及时清理，妥善包装后送至指定的固废存放点。

另外，建设方应做好以下管理工作：

①严格执行安全和消防规范。

②采用露天或敞开框架布置以利通风，避免死角造成有害物质的聚集。

③所有排液均集中收集，并进行妥善处理，防止随意流散。

④应经常对各类阀门进行检查和维修，以保证其严密性和灵活性，对压力计、温度计及各种调节器进行定期检查。

⑤对操作人员进行系统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禁违章作业。加强个人防护，作业岗位应配有防毒面具、防护眼镜及必要的耐酸服、手套和靴子，并定期检查维修，保证使用效果。

（4）火灾和爆炸事故的防范措施

火灾和爆炸事故的防范措施主要是提高企业运行管理水平和装置性能，以及采取有效的防火防爆措施。本项目采取措施如下：

①设备的安全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②控制液体物料输送流速，禁止高速输送，减少管道与物料之间摩擦，减少静电产生。在储存和输送系统及辅助设施中，在必要的地方安装安全阀和防超压系统。

③应加强火源的管理，严禁烟火带入，对设备需进行维修焊接，应经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

④要有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从平面布置上，本厂生产装置区等各功能区之间应按国家消防安全规定，设置足够的安全距离和道路，以便安全疏散和消防。各重点部位设备应设置水消防系统和灭火器等。

（5）固废风险防范措施

①公司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应按照《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号）、《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等要求，规范堆放危险废物，同时合理设置标志标牌。

②加强危废暂存场防雨、防渗漏等风险防范措施，严格做到防火、防风、防雨、防晒、防扬散、防渗漏。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需设置导流槽。

④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固废中含有易燃、有毒性物质，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燃、易爆危险品贮存；必须

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

⑤本项目危废暂存场所内部需增设视频监控设施以及各类消防应急设施；按危险固废的管理规定进行建档、转移登记。固体废物清运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规范操作，严禁跑、冒、滴、漏，一旦发生泄漏，及时清理，妥善包装后送至指定的固废存放点。

6、事故应急池计算

在厂区设置事故收集池，并设计相应的切换装置。正常生产运行时，打开雨水管道阀门，收集的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事故状态下和下雨初期，打开切换装置，收集的初期雨水和事故消防水排入厂内事故池，切断污染物与外部的通道，将污染物控制在厂区内，防止事故泄漏物料和污染消防水造成的环境污染。

参照《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中国石化建标（2006）43号）和《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13）》，事故应急池总有效容积计算公式如下：

$$V_a = (V_1 + V_2 - V_3) + V_4 + V_5$$

V_a ——事故应急池容积， m^3 ；

V_1 ——事故一个罐或一个装置物料量， m^3 ；（ $V_1=0m^3$ ）

V_2 ——事故状态下最大消防水量， m^3 ；（厂房消防水量 10L/S，火灾延续时间按 1 小时考虑，则发生一次火灾时消防用水量为：36 m^3 。）

V_3 ——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它储存或者处理设施的物料量， m^3 ；

V_4 ——发生事故时必须进入设施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0m^3$ ；

V_5 ——常州平均降雨量 1226.9 mm；多年降平均雨天数 120 天，平均日降雨量 $q=10.2mm$ ，事故状态下汇水面积约 5248 平方米，计算 $V_5=54m^3$ 。

$$V_5=10qF$$

q ——降雨强度，mm；

F ——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ha。

计算结果如下：

$$V_a = (V_1 + V_2 - V_3) + V_4 + V_5 = (0 + 36 - 0) + 0 + 54 = 90m^3$$

厂区内已建两座事故应急池，事故应急池容积总计 106 m^3 ，在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储存或者处理，配套相应的应急管道，并在发生事故时关闭雨水排放口的截流阀，将事故废水截留在雨水收集系统内以待进一步处理，防止伴生和次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水直接进入厂内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给污水处理厂造成一定的冲击。

7、环境风险分析

①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火灾事故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项目涉及可燃原辅料、危废遇明火等发生火灾事故引起未燃烧完全或次生的 CO 等排放至大气环境中，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从而造成对厂外环境敏感点和人群的影响。

②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

火灾事故发生时，燃烧生成的有害燃烧产物进入消防废水，消防废水处理不当而排入附近地表水体时，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周边水体的水质，进而影响水生生物的生存。

③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危废仓库做好防渗，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较小。本项目厂区配备必要的消防设施，包括消火栓、灭火器等。

企业应该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储运、生产过程中应该严格操作，杜绝风险事故。严格履行风险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突发事件，企业除了根据内部制定和履行最快最有效的应急预案自救外，应立即上报当地相关部门。在上级相关部门到达之后，要从大局考虑，服从相关部门的领导，共同协商统一部署，将污染事故的发生概率降低到最低。

雨水排口设置截流阀，发生泄漏、火灾或爆炸事故时，泄漏物事故伴生、次生消防水流入雨水收集系统或污水收集系统，紧急关闭截流阀，可将泄漏物、消防水截流在雨水收集系统或污水收集系统内。事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或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有能力处理）。确保无任何事故废水流入附近水体，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由于本项目属于电机制造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发生化学物质的大量泄漏可能性较小，少量泄漏后通过抹布吸附后委托外单位处置，不会对周边地表水、大气、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	焊接工段产生的颗粒物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涂胶及固化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移动式活性炭处理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噪声	连续等效A声级	噪声经过建筑物、距离衰减	噪声经过建筑物、距离衰减,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定子(SW17 900-001-S17) 废端盖(SW17 900-001-S17) 废边角料(SW17 900-001-S17) 废转子(SW17 900-001-S17) 废电机(SW17 900-001-S17) 实验废液(SW59 900-099-S59) 废布袋(SW17 900-099-17)	外售综合利用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无害化处理处置,不外排,对周围环境质量无影响。
	危险废物	废油脂(HW08 900-217-08) 废活性炭(HW49 900-039-4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车间内应有防泄漏措施及应急处理设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限度。对于危废贮存间设托板,确保泄漏物料统一收集。园区建立有效的事故废水收集系统,污水和雨水排放口设置雨水截止阀。尽快将地面上的废水收集进入废水收集系统,减少废水在地面上的停留时间并防止废水进入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地下水。本项目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保护目标。			
环境风险防	1.厂区雨污分流,在发生事故时关闭雨水排放口的节流阀。重点防渗区刷环氧树脂漆,			

<p>范措施</p>	<p>确保泄漏物不会影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p> <p>2.加强日常的运行管理，特别要注重生产区、固废区、仓库等地方。加强员工的防范风险意识，培训员工的应急技能。</p> <p>3.配置若干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装置，相应的应急器材和物资要到位，确保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处置，把危险降到最低。</p> <p>4.本项目依托厂内现有事故应急池，正常生产运行时，打开雨水管道阀门，收集的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事故状态下，打开切换装置，收集的事故状态下初期雨水和事故消防水排入厂内事故池，切断污染物与外部的通道，将污染物控制在厂区内，防止伴生和次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水直接进入厂内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给周边水体造成一定的冲击。事故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确保无任何事故废水流入附近水体，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p> <p>企业在做好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风险可防控。</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 环境管理制度</p> <p>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应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p> <p>①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公司在新建、改建、扩建相关工程时，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委托有资质环评单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p> <p>②“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p> <p>③排污许可制度。公司应按《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要求，在实施时限内，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变更或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p> <p>⑤奖惩制度。公司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明确相关责任人和职责与权利，并落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相关要求。</p> <p>⑥监测制度。按照环评报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对污染源和环境质量进行监测，并存档保留3年内监测记录。</p>

(2) 环境管理机构

为使本工程建设实现全过程“守法合规”，公司应在项目办理前期手续时安排专人办理环保手续，并协调好工程设计与环境保护相关工作，在主体工程建设方案中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投产后，公司法人代表为公司环境行为的第一负责人，成立以负责研发的副总经理分管环保工作、公司 EHS 部为环境管理具体职能部门，并负责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管理。

公司环境管理机构主要职能为：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负责公司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公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的最小影响。

(3) 环境管理内容

①环保处理设施

落实专人负责制度，环保处理设施需由专人维护保养并挂牌明示。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记录，建立健全管理台账；了解处理设施的动态信息，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②固废规范管理台账

公司应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江苏省环保厅网站）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将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运行记录，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③本项目依托厂区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排放口，各排放口设置必须符合《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管〔1997〕122号）、《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号）等文件要求。

④危险废物自控要求

按照固体废物进厂要求、处置类别、处置范围及规模回收危险废物，禁止回收负面清单中固体废物，保留进厂检测记录备查。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土地手续完备，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符合相关产业政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要求；本项目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造成区域环境质量下降；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经预测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能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故本项目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公示稿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 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 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 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0.9575	0.9575	0	0	0	0.9575	0
		苯乙烯	0.168	0.168	0	0	0	0.168	0
		乙醇	0.009	0.009	0	0	0	0.009	0
		VOCs	1.6792	1.6792	0	0	0	1.6792	0
		锡及其化合物	0.0047	0.0047	0	0	0	0.0047	0
	无组织	颗粒物	0.5775	0.5775	0	0	0	0.5775	0
		苯乙烯	0.12	0.12	0	0	0	0.12	0
		乙醇	0.01	0.01	0	0	0	0.01	0
		VOCs	0.8028	0.8028	0	0	0	0.8028	0
		锡及其化合物	0.0046	0.0046	0	0	0	0.0046	0
废水	废水量	22680	22680	0	0	0	22680	0	
	COD	9.076	9.076	0	0	0	9.076	0	
	SS	6.235	6.235	0	0	0	6.235	0	
	NH ₃ -N	0.7684	0.7684	0	0	0	0.7684	0	
	TN	1.0776	1.0776	0	0	0	1.0776	0	
	TP	0.1107	0.1107	0	0	0	0.1107	0	
	动植物油	0.3456	0.3456	0	0	0	0.3456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45.88	45.88	0	2.8	0	48.68	+2.8	
危险废物	/	54.1076	54.1076	0	0.6	0	54.7076	+0.6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示意图
- 附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2 A 车间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 3-3 B 栋车间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 4 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2020 年）
- 附图 5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 附图 6 项目周边水系概化示意图
- 附图 7 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
- 附图 8 常州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协调性分析图
- 附图 9 市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附件

- 附件 1 备案证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房产证与土地证
-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 附件 5 原有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 附件 7 废水接管协议
- 附件 8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常州市江边五期及污水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常环审〔2022〕19 号）
- 附件 9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5〕38 号）
- 附件 10 生态管控区查询报告
- 附件 11 数据真实性承诺
- 附件 12 建设单位作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承诺
- 附件 13 主要环境影响执行标准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附件 14 环评工程师现场照片